



股票代碼:5355

佳總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GIA TZOONG ENTERPRISE CO., LTD.

113年度

年 報

刊印日期：中華民國 114 年 4 月 18 日

查詢年報網址：<http://mops.twse.com.tw>

本公司網址：<http://www.gia-tzoong.com.tw>

一、發言人、代理發言人

1、發言人

姓 名：陳冠民

職 稱：管理處協理

電 話：(03)366-7382

E-mail：miin@gia-tzoong.com.tw

2、代理發言人

姓 名：吳家力

職 稱：財務部副課長

電 話：(03)366-7382

E-mail：janice@gia-tzoong.com.tw

二、公司、工廠地址及電話

地 址：桃園市桃園區興邦路39-4號

電 話：(03)366-7382

傳 真：(03)367-6010

三、辦理股票過戶機構

名 稱：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代理部

地 址：100 台北市中正區重慶南路一段83號5樓

電 話：(02)6636-5566

網 址：<https://ecorp.ctbcbank.com/cts/index.jsp>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正風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賴家裕、吳欣亮

地 址：104 台北市南京東路二段111號14樓(頂樓)

電 話：(02)2516-5255

網址：<http://www.clockcpa.com.tw/index.htm>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無

六、公司網址

<http://www.gia-tzoong.com.tw/>

目 錄

壹、 致股東報告書.....	1
一、前言.....	1
二、113 年度營業報告.....	1
三、114 年營業計劃概要.....	3
貳、 公司治理報告.....	5
一、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5
二、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1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14
四、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43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43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 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	43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 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43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 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45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 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45
參、 募資情形.....	46
一、資本及股份.....	46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51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51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51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51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51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之辦理情形.....	51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51
肆、 營運概況.....	52
一、業務內容.....	52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55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料.....	58
四、環保支出資訊.....	58
五、勞資關係.....	59
六、資通安全管理.....	61
七、重要契約.....	61
伍、 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評估風險事項.....	62

一、合併財務狀況	62
二、合併財務績效	63
三、合併現金流量	64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64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64
六、風險事項	65
七、其他重要事項	71
陸、特別記載事項	72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72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75
三、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75
柒、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本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之事項	75

壹、致股東報告書

各位股東，您們好：

謹向各位股東報告一一三年度之營運如下：

一、前言

本公司一一三年度營業收入為 481,720 仟元，稅後淨利為(153,391)仟元，每股稅後淨利為(0.92)元。

一一三年營業收入較前一年度下降，主因是本公司正處於轉型期；由於營業收入降低、產品組合因素及成本因素等不利要件，故毛利率亦呈現下降情形。營業費用均較前一年度均略微上升，主要是去年同期應收帳款呆滯損失迴轉所致。變化最大的部分在於營業外收支方面，由於一一三年認列匯兌利益之影響，使得營業外收支較前一年度增加。

展望一一四年，創新仍是佳總興業的核心價值之一。我們持續與客戶共同開發新產品，並不斷的加強研發投入，以滿足客戶的需求。本公司最近年度在覆銅陶瓷基板、內埋式印刷電路板已取得初步之成效。

在環境、社會及治理（ESG）方面，我們的策略包含。環境保護：推動綠色生產，減少生產過程中的碳排放和資源消耗。社會責任：關注員工福祉，提供安全健康的工作環境，並積極參與慈善活動。公司治理：提升公司治理結構，確保公司運營的透明度和合規性，建立良好的風險管理機制。

感謝各位股東的支持與信任，我們將持續致力於提升公司價值，回饋股東。

二、113 年度營業報告

（一）經營結果比較分析

1. 合併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13 年	112 年	變動比率
營業收入	481,720	496,577	-3%
營業成本	(576,133)	(558,066)	3%
營業毛利	(94,413)	(61,489)	54%
營業費用	(96,740)	(88,810)	9%
營業利益	(191,153)	(150,299)	27%
營業外收支	41,031	16,126	154%
稅前淨利	(150,122)	(134,173)	12%
所得稅費用	(3,269)	(1,783)	83%
本期淨利	(153,391)	(135,956)	13%

2. 個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13 年	112 年	變動比率
營業收入	446,920	478,991	-7%
營業成本	(570,851)	(555,597)	3%
營業毛利	(123,931)	(76,606)	62%
營業費用	(80,956)	(77,114)	5%
營業利益	(204,887)	(153,720)	33%
營業外收支	54,348	19,104	184%
稅前淨利	(150,539)	(134,616)	12%
所得稅費用	(2,852)	(1,717)	66%
本期淨利	(153,391)	(136,333)	13%

(二)預算執行情形：不適用。

(三)財務收支狀況及獲利分析：

1. 財務收支狀況

(1)合併

年度 項目	113 年	112 年
現金流入(出)	51,818	(130,301)
負債比率(%)	20	17
流動比率(%)	328	503

(2)個體

年度 項目	113 年	112 年
現金流入(出)	45,973	(115,751)
負債比率(%)	20	16
流動比率(%)	290	476

2. 獲利分析

(1)合併

分析項目		年度	113 年	112 年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12.30)	(9.76)
	股東權益報酬率(%)		(15.14)	(11.71)
	佔實收資本	營業利益	(11.51)	(9.05)
	比率(%)	稅前純益	(9.04)	(8.08)
	純益率(%)		(31.84)	(27.38)
	每股盈餘(元)		(0.92)	(0.82)

(2)個體

		年度	113 年	112 年
分析項目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12.40)	(9.92)
	股東權益報酬率(%)		(15.14)	(11.80)
	佔實收資本	營業利益	(12.33)	(9.25)
	比率(%)	稅前純益	(9.06)	(8.10)
	純益率(%)		(34.32)	(28.46)
	每股盈餘(元)		(0.92)	(0.82)

(四)研究發展狀況

1. 已開發成功之技術及產品

- (1)高階(6 階以上)HDI/Any-layer 電路板產品，進入量產階段。
- (2) DBC 氮化鋁覆銅陶瓷基板，完成研發樣品測試，進入試量產階段。
- (3) DBC 氧化鋁覆銅陶瓷基板，量產中。
- (4)複合型電路板，完成研發樣品測試。

2. 未來年度研究發展計劃

- (1)針對複合型電路板，增加產品結構變化，擴大市場應用範圍。
- (2)針對 DBC 氮化鋁覆銅陶瓷基板，優化製程條件，提高良率及產品信賴度。

三、114 年營業計劃概要：

(一)經營策略

1. 技術創新：增廣技術範疇，深耕多樣性複合式 HDI 電路板技術，擴大利基市場。
2. 客戶滿意度：因應客戶高功率及產品模組化之趨勢，滿足客戶多樣性複合式電路板之產品需求，精進產品品質，並提供快速、靈活的服務，深化及擴大利基型市場。
3. 成本效益：創新優化生產流程，提高良率、降低成本，確保市場價格競爭力。

(二)預計銷售數量及依據

本公司產品主要應用於車載系統、動力驅動、工業控制、儲能設備、LED 照明等高功率/高導熱裝置產業，複合型電路板，則為利基型市場導向。據此評估公司之利基點以及市場發展趨勢說明如下：

1. MCPCB 鋁/銅基板：高散熱型產品，預計銷售持續成長。
2. FR4 多層電路板產品：傳統 FR4 多層電路板，由於市場價格競爭激烈，預期銷售微幅下跌。

3. DBC 覆銅陶瓷基板：屬於功率半導體模組載板，由於電動車成長減緩因素，導致市場價格極度競爭，佳總 DBC 產品將以工業用為主要銷售方向，預期業績將持續成長。
4. 複合型電路板：主要針對功率/通訊模組應用市場，普遍應用內埋技術及 HDI 技術，預期將有不小幅度的成長。

(三)重要產銷政策

1. 與客戶成為合作伙伴、共同開發新產品，是本公司一貫策略方向，尤其是複合型電路板。
2. 本公司多數產品為接單式生產，以降低庫存之風險，並有效配置訂單接單即時評估風險與報酬。
3. DBC 覆銅陶瓷基板，由於原料交期長，因此須根據客戶預估訂單和本公司產能狀況，規劃年度適量庫存。

(四)未來公司發展策略、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我們的長期發展策略包括以下幾個方面：

1. 技術創新：加大研發投入，推動技術創新，提升產品競爭力。
2. 市場拓展：進一步拓展利基市場，增加新產品營收比重，提升毛利率。
3. 人才培養：加強人才培養和團隊建設，打造一支專業、高效的員工隊伍。

在外部競爭環境方面，我們面臨來自國內外同行的競爭壓力。不斷變化的市場需求和技術進步對我們提出了更高的要求。我們將通過不斷創新和提升產品質量來應對這些挑戰。在法規環境方面，由於政府對於印刷電路板產業的環保要求日益嚴格，我們將積極應對，確保公司在生產過程中符合相關法規和標準，推動綠色生產。總體經營環境方面，全球經濟的不確定性和供應鏈的波動對我們產生了一定的影響。我們將繼續關注全球經濟形勢，靈活調整經營策略，確保公司的穩定發展。

最後 敬祝大家

身體健康 萬事如意

董事長：承安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曾繼立

執行長：曾繼立

會計主管：陳冠民



貳、公司治理報告

一、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 董事及獨立董事資料

114 年 04 月 13 日

職稱	國籍或 註冊地	姓名	性別	選(就)任	任期	初次 選任 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 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 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 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 內關係之其他主 管、董事、監察人			備註
			年齡	日期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職 稱	姓 名	關 係	
董事長	中華民國	永安投資(股)公 司	- 15	111.6.16	3 年	97.8.22	1,242,134	0.75%	1,242,134	0.75%	0	0%	0	0		無	無	無	註 1	
		代表人－曾繼立	男 61-70				0	0.00%	9,561,794	5.76%	819,405	0.49%	0	0		輔仁大學法律系畢 業 博新企業（股）公 司－業務經理	佳總-執行長 樸御-董事長	無		無
董 事	中華民國	李茂堂(註 2)	男 71-80	111.6.16	3 年	77.9.19	5,276,660	3.18%	5,276,660	3.18%	3,011,371	1.81%	0	0	國中畢業 博新開發科技 （股）公司－董事 長兼總經理	無	無	無		
董事兼 製造處副總	中華民國	李威信	男 51-60	111.6.16	3 年	102.6.17	3,452,993	2.08%	3,452,993	2.08%	358	0.00%	0	0	文化大學畢業	佳總-製造處副總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吳增峰	男 61-70	111.6.16	3 年	105.6.17	0	0.00%	0	0.00%	0	0%	0	0	國立政治大學-企 業管理學系畢業 台灣思科(股)-總 經理	台灣華睿泰科技(股)公司-台灣 區總經理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戴國明	男 61-70	111.6.16	3 年	105.6.17	0	0.00%	0	0.00%	0	0%	0	0	國立成功大學-會 計學系畢業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 股務代理部- 副總經理	誠美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顧 問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端木正	男 51-60	111.6.16	3 年	109.6.12	0	0.00%	0	0.00%	0	0%	0	0	美國德雷賽爾 (Drexel)大學-工 商管理碩士 君盈聯合會計師事 務所會計師	(註 3)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洪文明	男 61-70	111.6.16	3 年	107.6.13	0	0.00%	0	0.00%	0	0%	0	0	東吳大學-政治系 國立政治大學-企 家班 元大人壽保險(股) 公司-執行副總經 理	宜特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	無	無	無	

- 註1：本公司董事長代表人與執行長為同一人，可增進管理及決策效率，依核決權限規定分層管理及核決，重大決策均依規定提報董事會。本公司已於111年6月16日設置審計委員會，且增加獨立董事席次為4席以強化董事會監督職能，並有過半數董事未兼任員工。詳本年報特別記載事項所記載之關係企業職務(第74頁)。
- 註2：董事李茂堂於民國77年9月初任，91年4月解任，105年6月17日選任，113年6月27日辭任。
- 註3：精華會計師事務所會計師、臺南企業(股)公司-獨立董事、眾智光電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惟智學苑(股)公司-董事、心悅生技(股)公司-董事、君盈國際(股)公司-董事、利玖達實業有限公司-董事、中興紡織廠(股)公司-董事、皓成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尚水部司志業(股)公司-監察人、經展資訊(股)公司-監察人、台灣富必達國際(股)公司-監察人。

(二)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14年04月13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承安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游敏慧 (50%)、耿霆(50%)

(三)董事及獨立董事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

一、董事及獨立董事專業資格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董事長：承安投資 (股)公司		1. 專業投資機構 2.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不適用	0
董事：李茂堂(註 2)		1. 佳總興業(股)公司-總經理 2.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不適用	0
董事：李威信		1. 佳總興業(股)公司-製造處副總 2.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不適用	0
獨立董事：吳增峰		1. 台灣思科系統(股)公司總經理 2. 台灣華睿泰科技(股)公司-台灣 區總經理 3.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符合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 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三條第 一項各款之規定(註 1)	0
獨立董事：戴國明		1. 台証綜合證券公司財務金融本部 財務長 2.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股務代理部副 總經理 3. 誠美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顧問 4.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符合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 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三條第 一項各款之規定(註 1)	0
獨立董事：端木正		1. 精華會計師事務所會計師 2. 眾智光電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 3. 臺南企業(股)公司獨立董事 4.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符合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 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三條第 一項各款之規定(註 1)	2
獨立董事：洪文明		1. 元大人壽保險(股)公司-執行 副總經理 2. 宜特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 3.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符合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 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三條第 一項各款之規定(註 1)	1

註 1：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三條第一項，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無下列情事之一：

- 一、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二、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
- 三、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四、第一款之經理人或前二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五、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五以上、持股前五名或依公司法第二十七條第一項或第二項指派代表人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六、公司與他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他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七、公司與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或受僱人。
- 八、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九、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累計金額逾新臺幣五十萬元之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本法或企業併購法相關法令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公開收購審議委員會或併購特別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註2：李茂堂董事於113/06/27辭任。

二、董事會多元化及獨立性之情形：

1. 董事會多元化政策：

為達持續之均衡發展及董事會層面日益多元化，本公司在設定董事會成員組合時，除兼任公司經理人之董事不宜逾董事席次三分之一外，會從多個方面考慮董事會成員多元化，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教育背景、種族、專業經驗、技能、知識或工作領域。董事會成員應普遍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須之知識、技能及素養。為達到公司治理之理想目標，董事會整體具備之能力如下：

- 一、營運判斷能力。
- 二、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
- 三、經營管理能力。
- 四、危機處理能力。
- 五、產業知識。
- 六、國際市場觀。
- 七、領導能力。
- 八、決策能力。

本公司現任董事會共有7位董事(包含4位獨立董事)，考量董事會之整體配置，由不同性別、年齡、專業知識及背景組成，成員具備經營管理、領導決策、產業知識、財務會計、法律、國際觀等領域豐富經驗與專業。相關落實情形如下表：

多元化核心項目/ 董事姓名	性別	年齡			經營管理	領導決策	產業知識	財務會計	法律	國際觀
		51-60	61-70	71-80						
承安投資/ 曾繼立	男		V		V	V	V	V	V	V
李茂堂 (註1)	男			V	V	V	V	V		
李威信	男	V			V	V	V			
戴國明	男		V		V	V		V		
吳增峰	男		V		V	V				V
端木正	男	V			V	V	V	V		V
洪文明	男		V		V	V		V		

註1：李茂堂董事於113/06/27辭任。

本公司董事會具體多元化政策目標：

除在公司日常營運需求的考量下。全體董事具PCB本業專業身分者占比為30%以上，期符合公司治理原則，欲使獨立董事職能更具發揮功用，故落實獨立董事具備財會、領導決策、經營管理等專業領域對董事佔比為30%以上，將朝向倡導董事多元化政策，於董事會中任一性別董事達成三分之一席次，以健全本公司之董事會結構。

多元化政策達成情形：

評估本公司董事以及獨立董事共 6 人，其中 2 人具有 PCB 專業經驗，符合公司以 PCB 產業為主體之董事選任原則，且獨立董事 4 人，亦分別具有豐富的產業經驗及財會相關知識，輔以各董事專業以及經驗所累積之營業判斷能力、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經營管理能力、危機處理能力和決策能力等，達成整體董事會於 PCB 產業核心領域較業界領先，本公司董事全體任期至民國 114 年 6 月 15 日已屆滿，然本公司目前董事成員中未有女性性別（獨立）董事，未來將朝向新任董事改選候選名單中積極尋找適當資格之人員擔任本公司董事，以符合任一性別董事達成三分之一之規定，希冀建到本公司董事會成員之專業才能多元化及性別多元化兼具等理想目標。

2. 董事會獨立性：

本公司目前設置獨立董事 4 人，佔全體董事比重為 57%。四位獨立董事均符合獨立性規定，本公司董事間均未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董事會運作具獨立性。

(四)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14 年 04 月 13 日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代表人兼 執行長	中華民國	曾繼立	男	96.06.28	9,561,794	5.76%	819,405	0.49%	0	0%	輔仁大學法律系畢 博新企業(股)公司一 業務經理	佳總-執行長 樸御-董事長	無	無	無	註 1
總經理	中華民國	蕭明陽	男	112.03.22	0	0%	418,000	0.25%	0	0%	成功大學電機工程學系畢業 志聖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無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李威信	男	104.11.09	3,452,993	2.08%	358	0.00%	0	0%	文化大學畢業 佳總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無	無	無	無	
協理	中華民國	陳冠民	男	104.11.09	0	0%	0	0%	0	0%	中山大學財務管理系畢業 訊利電業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經理	無	無	無	無	
協理	中華民國	余修文	男	104.11.09	0	0%	0	0%	0	0%	淡江大學畢業 台灣電路股份有限公司	無	無	無	無	

註 1：本公司董事長代表人與執行長為同一人，可增進管理及決策效率，依核決權限分層管理及核決，重大決策均依規定提報董事會。本公司已於 111 年 6 月 16 日設立審計委員會，且增加獨立董事席次為 4 席以強化董事會監督職能，並有過半數董事未兼任員工。詳本年報特別記載事項所記載之關係企業職務(第 74 頁)。

二、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一)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之酬金

11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仟股/仟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及D 等四項總額及占 稅後純益之比例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 E、F及G等七項 總額及占稅後純 益之比例		領 取 來 自 子 公 司 以 外 轉 投 資 事 業 或 母 公 司 酬 金
		報酬(A)		退職退休 金(B)		董事酬勞 (C)		業務執行 費用(D)				薪資、獎金 及特支費等 (E)		退職退休金 (F)		員工酬勞(G)						
		本 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本 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本 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本 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本 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本 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本 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董事長	承安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曾繼立(兼任 執行長)	960	960	0	0	0	0	150	150	1,110 -0.72%	1,110 -0.72%	5,327	8,900	0	0	0	0	0	0	6,437 -4.20%	10,010 -6.53%	無
董事	李茂堂(註1)	480	480	0	0	0	0	75	75	555 -0.36%	555 -0.36%	0	0	0	0	0	0	0	0	555 -0.36%	555 -0.36%	無
董事 (兼任製造處副總)	李威信	120	120	0	0	0	0	145	145	265 -0.17%	265 -0.17%	2,199	2,199	0	0	0	0	0	0	2,464 -1.61%	2,464 -1.61%	無
獨立董事	吳增峰	240	240	0	0	0	0	150	150	390 -0.25%	390 -0.25%	0	0	0	0	0	0	0	0	390 -0.25%	390 -0.25%	無
獨立董事	戴國明	240	240	0	0	0	0	150	150	390 -0.25%	390 -0.25%	0	0	0	0	0	0	0	0	390 -0.25%	390 -0.25%	無
獨立董事	端木正	240	240	0	0	0	0	150	150	390 -0.25%	390 -0.25%	0	0	0	0	0	0	0	0	390 -0.25%	390 -0.25%	無
獨立董事	洪文明	240	240	0	0	0	0	150	150	390 -0.25%	390 -0.25%	0	0	0	0	0	0	0	0	390 -0.25%	390 -0.25%	無

註1：李茂堂董事於113/06/27辭任。

註2：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依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獨立董事酬金給付係依公司酬金給付辦法作業，包含報酬及執行業務費用。報酬依董事會通過之固定數額給付，執行業務費用為出席費(參閱第13頁)。

註3：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提供服務(如擔任母公司/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轉投資事業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無。

(二)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1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仟股/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註 1)		獎金及 特支費等(C)		員工酬勞金額(D)				A、B、C 及 D 等四項總額及占 稅後純益之比例 (％)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 外轉投資事業或母 公司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 公司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執行長	曾繼立	5732	9305	0	0	705	705	0	0	0	0	6,437 -4.20%	10,010 -6.53%	無
總經理	蕭明陽	2,781	2,781	108	108	255	255	0	0	0	0	3,144 -2.05%	3,144 -2.05%	無
副總經理	李威信	2,257	2,257	0	0	207	207	0	0	0	0	2,464 -1.61%	2,464 -1.61%	無

註 1：本表之退職退休金係屬 113 年度費用化之提撥數。

(三)本公司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酬金

11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仟股/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註 1)		獎金及 特支費等(C)		員工酬勞金額(D)				A、B、 C 及 D 等四項總額及占稅 後純益之比例 (％)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 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 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 公司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執行長	曾繼立	5,732	9,305	0	0	705	705	0	0	0	0	6,437 -4.20%	10,010 -6.53%	無
總經理	蕭明陽	2,781	2,781	108	108	255	255	0	0	0	0	3,144 -2.05%	3,144 -2.05%	無
副總經理	李威信	2,257	2,257	0	0	207	207	0	0	0	0	2,464 -1.61%	2,464 -1.61%	無
管理處協理	陳冠民	1,273	1,273	78	78	125	125	0	0	0	0	1,476 -0.96%	1,476 -0.96%	無
品保處協理	余修文	966	966	63	63	109	109	0	0	0	0	1,138 -0.74%	1,138 -0.74%	

註 1：本表之退職退休金係屬 113 年度費用化之提撥數。

(四)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11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仟元

	職稱	姓名	股票紅利金額	現金紅利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經理人	執行長	曾繼立	0	0	0	0%
	總經理	蕭明陽				
	董事兼任製造處副總	李威信				
	管理處協理	陳冠民				
	品保處協理	余修文				

(五)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職稱	項目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112 年度		113 年度		112 年度		113 年度	
		總額	占稅後純益比例	總額	占稅後純益比例	總額	占稅後純益比例	總額	占稅後純益比例
董事酬金		11,881	-8.71%	11,016	-7.18%	14,929	-10.95%	14,589	-9.51%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		10,871	-7.97%	12,045	-7.85%	13,920	-10.21%	15,618	-10.18%
稅後純益		-136,333		-153,391	-	-136,333		-153,391	-

註：本表包括費用化退職退休金提撥數。

本公司給付董事酬金係依照公司章程(參閱第 50 頁)及本公司酬金給付辦法，授權董事會依董事對公司營運參與程度、貢獻度等並參酌同業通常水準議定之。

本公司總經理、副總經理及經理人為公司編制內員工，按公司薪資制度支付薪水，薪資之議定依其學歷、經歷、績效、工作年資等，依公司章程及核決權限定之，如有獎金時亦比照員工獎金發放比例支付。

本年度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減少的主要原因是董監事成員變動所致。本公司獎金發放係依個人對公司營運目標達成率並考量公司整體營運績效作為發放標準，與公司經營績效之關聯性直接正相關。

項目	身分	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		與經營績效之關聯性	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董事	總經理、副總經理及經理人		
車馬費		依公司酬金給付辦法	—	無關	無關
薪資		依公司酬金給付辦法	依公司支薪辦法	無關	無關
獎金		—	依公司獎金辦法	直接正相關	無關
盈餘分配董監酬勞		詳公司股利政策	—	直接正相關詳股利政策	無關
盈餘分配員工酬勞		—	詳公司股利政策	直接正相關詳股利政策	無關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1. 113 年度董事會開會 6 次，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 稱	姓 名	實際出（列） 席次數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	備 註
董事長	承安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曾繼立	6	0	100.00%	
董事	李茂堂	3	0	50.00%	113/06/27 辭任
董事	李威信	5	0	83.33%	
獨立董事	吳增峰	6	0	100.00%	
獨立董事	戴國明	6	0	100.00%	
獨立董事	端木正	6	0	100.00%	
獨立董事	洪文明	6	0	100.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本公司已設置審計委員會，適用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本項不適用。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董事會屆次	利益迴避董事姓名	議案內容	應利益迴避原因	表決情形
第十屆第九次 (113/01/17)	曾繼立	經理人曾繼立先生申請舊制結清案	為議案當事人	經具表決權出席董事全體同意照案通過。
	曾繼立、李威信	發放本公司 112 年度經理人年終獎金案	同時具有經理人身份	經具表決權出席董事全體同意照案通過。
	曾繼立、李威信	發放本公司 113 年度經理人調薪案	同時具有經理人身份	經具表決權出席董事全體同意照案通過。

三、董事會自我(或同儕)評鑑之評估週期及期間、評估範圍、方式及評估內容等資訊及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

本公司已於 105 年由董事會通過「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於每年 1 月份進行上年度之董事會績效評估，113 年度評估對象包含董事會、薪酬委員會、審計委員會整體運作情形及個別董事成員績效表現。執行內容如下表列示，113 年度本公司採內部自評方式辦理董事會、個別董事成員、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之績效評估，自評結果均為「優」~「極優」，顯示董事及委員對於董事會、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運作之效率與效果均有正面評價，整體運作狀況應屬良好，後續將持續精進董事會、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計委員會之運作效能，並已提報 114 年 3 月 12 日董事會報告。

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

評估週期	評估期間	評估範圍	評估方式	評估內容	評估結果
每年一次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13 年 12 月 31 日	董事會	董事會自評	一、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二、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 三、董事會組成與結構。 四、董事的選任及持續進修。 五、內部控制。	整體得分 4.83 分/總分 5 分,評估結果介於「優」~「極優」之間。
		個別董事成員	董事成員自評	一、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 二、董事職責認知。 三、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四、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 五、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 六、內部控制。	整體得分 4.96 分/總分 5 分,評估結果介於「優」~「極優」之間。
		功能性委員會 (薪資報酬委員會/ 審計委員會)	功能性委員會 自評	一、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二、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 三、提升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 四、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 五、內部控制。	薪資報酬委員會 整體得分 4.95 分/總分 5 分,評估結果於「優」~「極優」之間。 審計委員會 整體得分 5 分/總分 5 分,評估結果為「極優」。

四、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 (1) 本公司已依「公開發行公司董事會議事辦法」訂定「董事會議事規範」依規定於公開資訊觀測站申報董事出席情形，統計 113 年董事、獨立董事教育訓練總時數為 42 小時。113 年度董事會獨立董事均親自出席；114 年度截至年報刊印日二次董事會，獨立董事均親自出席或委託出席董事會。
- (2) 本公司已設置薪酬委員會，訂有「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負責協助董事會定期評估並訂定董事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及定期檢討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
- (3) 本公司於 106 年 12 月 12 日經董事會通過訂定「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在設定董事會成員組合時，會從多個方面考慮董事會成員多元化，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教育背景、種族、專業經驗、技能、知識或工作領域，以提升公司經營績效及管理效率。
- (4) 本公司於 111 年 6 月 16 日設置審計委員會，行使證券交易法、公司法及其他法令規定之職權，協助董事會履行其監督公司在執行有關會計、稽核、財務報導流程 及財務控制上的品質和誠信度，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請參閱本年報第 16-17 頁

2.113 年董事、獨立董事進修情形

職 稱	姓 名	進 修 日 期	主 辦 單 位	課 程 名 稱	進修時數
董事長	承 安 投 資 (股)公司代 表人-曾繼立	113/09/12	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上櫃、興櫃公司內部人股權宣導說明會	3
		113/11/13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永續發展路徑的挑戰與機會及溫室氣體盤查介紹	3
		113/12/04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永續發展委員會暨永續長座談會	3
		113/12/25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上市櫃公司-運用衍生性商品拓展亞洲資產管理版圖研討會	3
董事	李威信	113/05/21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永續發展路徑的挑戰與機會及溫室氣體盤查介紹	3

		113/09/19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矽光子定義網路:矽光子(SiPh)與共同封裝光學(CPO)的發展趨勢	3
獨立董事	吳增峰	113/11/13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實務	3
		113/11/13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永續發展路徑的挑戰與機會及溫室氣體盤查介紹	3
獨立董事	戴國明	113/03/05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公司重大資訊揭露與董監責任	3
		113/08/28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董監責任面面觀-從 KY 案件談公司治理	3
獨立董事	端木正	113/03/08	社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師公會全國聯合會	組織型溫室氣體盤查報告書撰寫實務. 組織型溫室氣體盤查標準 (ISO 14064-1:2018)重點解說	6
獨立董事	洪文明	113/04/26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內線交易防制與因應之道	3
		113/12/26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用投資改變世界-影響力投資與SDGs 的實踐	3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113 年度)審計委員會開會 5 次(A)，獨立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註
召集人	吳增峰	5	0	100%	
委員	戴國明	5	0	100%	
委員	端木正	5	0	100%	
委員	洪文明	5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審計委員會召開日期、期別、議案內容、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14條之5所列事項：

會議日期	重要決議事項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第一屆第七次 (113/03/13)	1. 本公司112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並提報董事會，經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2. 本公司112年度營業報告書暨財務報表案。	
	3. 本公司112年度虧損撥補案	
	4. 本公司截至112年12月底應收帳款及應收帳款以外之逾期款項非屬資金貸與性質案。	
	5. 本公司取得或處分供營業使用之機器設備案。	
	6. 配合正風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內部輪調，更換本公司財務報告之查核簽證會計師案。	
	7. 本公司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之情形案。	
	8. 本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名稱為「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及部份條文案	

第一屆第八次 (113/05/09)	1. 本公司113年度第一季合併財務報表及附註揭露初稿案。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並提報董事會，經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2. 正風聯合會計師事務所113年會計師酬金案。	
	3. 本公司截至113年3月底應收帳款及應收帳款以外之逾期款項非屬資金貸與性質案。	
	4. 本公司取得或處分供營業使用之機器設備案。	
第一屆第九次 (113/08/08)	1. 本公司113年第二季合併財務報表及附註揭露初稿案。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並提報董事會，經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2. 本公司截至113年6月底應收帳款及應收帳款以外之逾期款項非屬資金貸與性質案。	
	3. 本公司取得或處分供營業使用之機器設備案。	
	4. 修正本公司「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辦法」案。	
	5. 訂定本公司「永續報告書編製及驗證作業程序」案。	
第一屆第十次 (113/09/11)	1. 投資日益智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案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並提報董事會，經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一屆第十一次 (113/11/08)	1. 本公司113年第三季合併財務報表及附註揭露初稿案。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並提報董事會，經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2. 本公司截至113年9月底應收帳款及應收帳款以外之逾期款項非屬資金貸與性質案。	
	3. 本公司取得或處分供營業使用之機器設備案。	
	4. 配合正風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內部輪調，更換本公司財務報告之查核簽證會計師案。	
	5. 增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及內部稽核制度第十一章「其他管理控制制度」第十二節「永續資訊之管理」案。	
	6. 本公司114年度稽核計畫案。	
	7. 本公司之各子公司114年度稽核計畫案。	
	8. 本公司「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部份條文案。	
	9. 修訂子公司(樸御投資)「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份條文案。	
	10. 子公司(樸御投資)投資日益智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案。	
	11. 投資日益智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案。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

無此情形。

二、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此情形。

三、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

(1) 114年3月12日會計師與本公司董事、獨立董事進行治理單位溝通事項，會計師113年查核人員出具獨立性聲明書、本公司及海外子公司財務狀況、關鍵查核事項溝通、整體運作情形及內控情形向董事、獨立董事報告，並針對有無重大調整分錄、會計審計議題或法令修訂有無影響帳列情形充分溝通，執行情形良好。說明如下：

日期	溝通事項		溝通結果	
	事由	獨立董事建議	結果	公司處理執行情形
114 年 3 月 12 日 公司治理會議	會計師就 113 年度財務報告查核結果說明對財務報告之影響，並就與會人員所提問題進行討論及溝通。	無	全體出席 獨立董事 洽悉	續提報董事會，並於 114 年 3 月 12 日完成 113 年度財務報告公告申報事宜。

(2)最近年度內部稽核與獨立董事進行稽核作業溝通會議如下：

日期	溝通事項		溝通結果	
	事由	獨立董事建議	結果	公司處理執行情形
113 年 3 月 13 日 董事會會前會議	一、稽核室就 112 年第四季度報告稽核所見事項及事後追蹤改善情形，並就與會獨立董事所提問題進行討論及溝通。	無	全體出席 獨立董事 洽悉	並於 113 年 3 月 13 日續提報董事會經全體董事同意通過。
	二、出具本公司 112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113 年 5 月 9 日 董事會會前會議	一、稽核室就 113 年第一季度報告稽核所見事項及事後追蹤改善情形，並就與會獨立董事所提問題進行討論及溝通。	無	全體出席 獨立董事 洽悉	並於 113 年 5 月 9 日續提報董事會經全體董事同意通過。
113 年 8 月 8 日 董事會會前會議	一、稽核室就 113 年第二季度報告稽核所見事項及事後追蹤改善情形，並就與會獨立董事所提問題進行討論及溝通。	無	全體出席 獨立董事 洽悉	並於 113 年 8 月 8 日續提報董事會經全體董事同意通過。
113 年 11 月 8 日 董事會會前會議	一、稽核室就 113 年第三季度報告稽核所見事項及事後追蹤改善情形，並就與會獨立董事所提問題進行討論及溝通。	無	全體出席 獨立董事 洽悉	並於 113 年 11 月 8 日續提報董事會經全體董事同意通過。
	二、出具本公司民國 114 年度稽核計畫案。			
	三、出具本公司 114 年度各子公司稽核計畫案。			
	四、考量現行法規及配合實務運作，增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及內部稽核制度第十一章「其他管理控制制度」第十二節「永續資訊之管理」，提請討論。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		本公司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於112年11月9日經董事會通過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揭露於本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	一、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		(一)本公司設有 (1)發言人、代理發言人。 (2)投資人信箱。 (3)公司網站等管道，處理股東建議或糾紛事項。若有訴訟事宜，則由法務單位依程序與法律顧問討論處理相關事宜。	(一)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		(二)本公司及子公司隨時掌握董事及大股東股權異動、質設情形，並每月定期於公開資訊觀測站申報。	(二)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		(三)本公司與關係企業均個別獨立運作，各公司各自訂有相關之內部控制制度及核決權限，以茲執行。本公司設有「關係人、特定公司及集團企業交易作業程序」、「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及「對子公司監控作業辦法」等，以為關係企業間控管及執行相關作業依據。若有重大資訊檔案文件以電子郵件或其他電子方式傳送時，均需適當加密處理。	(三)無重大差異
(四)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		(四)本公司訂有「內部人股權申報管理辦法」及「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以惟遵循。除依法管理內部人申報作業外於選任時對董事、經理人及受僱人進行相關法令之教育宣導，並不定期提供相關資訊。內容訂有違規處理措施以保障公司及投資人權益。	(四)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 董事會是否擬訂多元化政策、具體管理目標及落實執行？	✓		(一) 本公司於 106 年 12 月 12 日經董事會通過訂定「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本公司董事會成員組成應考量多元化，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教育背景、種族、專業經驗、技能、知識或工作領域等。為提升公司經營績效及未來業務發展趨勢，未來董事會成員結構中兼任員工董事席次不宜超過三分之一並提升獨立董事席次；具產業專業技能之董事席次不低於三分之一，以強化董事會之功能。本公司目前設有七席董事，其中包含四席獨立董事，本屆董事會任期至 114 年 6 月 15 日。本公司個別董事背景多元化情形詳如第 8-9 頁。	(一) 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	(二) 本公司已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未來將依法令及公司營運需要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二) 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		(三) 本公司於 105 年 11 月 9 日董事會通過由薪酬報酬委員會訂定本公司「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 (1) 評估週期及期間：本公司董事會每年應至少執行一次內部董事會績效評估，得每三年由外部專業獨立機構或外部專家學者團隊執行評估一次。 (2) 評估之方式包括董事會內部自評、董事成員自評、同儕評估、委任外部專業機構、專家或其他適當方式進行績效評估。 (3) 董事會績效評估之衡量項目，至少函括下列五大面向：	(三)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二、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 三、董事會組成與結構。 四、董事的選任及持續進修。 五、內部控制。 董事成員（自我或同儕）績效評估之衡量項目，至少包括下列六大面向： 一、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 二、董事職責認知。 三、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四、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 五、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 六、內部控制。 (4)113年董事會績效自我評估執行結果如下： 113年董事會整體績效評估之結果優良；113年董事成員（自我或同儕）績效評估之結果優良。 (5)113年董事會績效評估執行情形良好，整體評等介於優~極優之間，評估結果已提報114年3月12日董事會（參閱第14-15頁）。本公司網址： http://www.gia-tzoong.com.tw	
(四) 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		(四)1. 本公司每年至少評估一次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並參照審計品質13項指標(AQIs)，評估簽證會計師「專業性」、「品質控管」、「獨立性」、「監督」、「創新能力」等五大構面，要求簽證會計師及其事務所填具問卷，並提供「獨立性聲明書」及其相關資料，供本公司評估。	(四)無重大差異

依據下表獨立性之標準評估結果，簽證會計師與本公司除簽證及財稅案件外之費用外，並無其他財務利益及業務關係。

會計師獨立性評估指標
1. 截至最近一次簽證作業，未有七年未更換之情事。
2. 與委託人無重大財務利害關係。
3. 避免與委託人有任何不適當關係。
4. 會計師應使其助理人員確守誠實、公正及獨立性。
5. 執業前二年內服務機構之財務報表，不得查核簽證。
6. 會計師名義不得為他人使用。
7. 未握有本公司及關係企業之股份。
8. 未與本公司及關係企業有金錢借貸之情事。
9. 未與本公司或關係企業有共同投資或分享利益之關係。
10. 未兼任本公司或關係企業之經常工作，支領固定薪給。
11. 未涉及本公司或關係企業制定決策之管理職能。
12. 未兼營可能喪失其獨立性之其他事業。
13. 與本公司管理階層人員無配偶、直系血親直系姻親或二親等內旁系血親之關係。
14. 未收取任何與業務有關之佣金。
15. 委任會計師是否符合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公報第 10 號「查核與核閱之獨立性」，並取得簽證會計師出具之「獨立性聲明書」。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2. 113年簽證會計師獨立性評估結果及績效指標考核結果均達標，本公司於114年3月12日董事會，通過113年度簽證會計師符合獨立性之議案。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辦理公司登記及變更登記、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		本公司於112年5月9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任命本公司管理處處長陳冠民兼任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該主管於公開發行公司從事財務、股務及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單位之主管職務達三年以上，符合「上櫃公司董事會設置及行使職權應遵循事項要點」第20條所定之公司治理主管資格。 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主要包括下列內容： 一、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 二、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 三、協助董事就任及持續進修。 四、提供董事執行業務所需之資料。 五、協助董事遵循法令。 六、向董事會報告其就獨立董事於提名、選任時及任職期間內資格是否符合相關法令規章之檢視結果。 七、辦理董事異動相關事宜。 八、其他依公司章程或契約所訂定之事項等。 公司治理主管進修情形詳如39頁。	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		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和代理發言人，針對可能對股東或利害關係人造成影響之事件亦即時作重大訊息發布，並已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		本公司目前委任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代理部辦理股務及股東會相關事務。 子公司均未公開發行，故依法不需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	無重大差異
七、資訊公開 (一) 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		(一) 本公司透過公司網站設置企業社會責任、投資人、產品介紹及技術研發等資訊專區，隨時揭露合併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本公司網址： http://www.gia-tzoong.com.tw	(一) 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		(二) 本公司目前之發言人當公司情況有變動時，將會對外公告目前情況。	(二) 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	(三) 本公司財務報告均依規定提報董事會通過後即進行公告及申報作業。各月份營運情形亦於規定期限前進行公告申報。	(三)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		本公司已設置薪酬委員會。負責訂定並定期檢討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定期評估並訂定董事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相關運作情形詳第27-28頁。 1. 員工權益：本公司已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已投保員工團體保險。 2. 僱員關懷：本公司希望兩岸員工在身心方面都得到關心及照顧其內容包括： ①員工意見箱 ②餐廳伙食改善 ③生日會 ④員工旅遊 ⑤每三個月之勞資座談會 3. 投資者關係：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和代理發言人與利害關係人溝通。 4. 供應商關係：以採購為聯繫窗口與供應商維持良好合作關係，致力於企業社會責任。 5. 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設立利害關係人之聯繫窗口，已架設於公司網站中。 6. 本公司董事進修情形：詳第15-16頁。 7. 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有關營運重大政策皆經相關權責部門評估分析經董事會決議執行。 8. 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以業務及客服為負責單任，與客戶建立良好之溝通管道並滿足其需求，以客戶滿意度調查結果作為公司改善及長期策略的依據。 9. 本公司董事會已通過為董事購買責任保險案，並已向富邦產物保險公司投保，以強化股東權益之保障。 註：111年6月設置審計委員會。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10. 董事會成員及重要管理階層之接班規劃： (1) 董事會之接班規劃，目前本公司有多位高階經理人具備擔任董事所需之管理能力及專業能力，同時本公司也計劃向外界延攬具有與本公司所營業務相關的產業經驗專業人才，使本公司董事會能持續提供有效、多元且符合公司需求的董事會，以為董事接班之規劃。至於獨立董事部分，依法需具備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國內這部分專業人士之供給不虞匱乏，本公司將依法令要求聘任獨立董事，故獨立董事之接班本公司規劃以來自熟悉本公司產業的產、官、學三方面專業人士為主要方針，以發揮公司治理功能。 (2) 本公司經理級以上員工為重要管理階層，藉由公司營運之實務歷練，培養接班能力。重要管理階層除透過日常職務代理進行培育外，公司依各項發展策略、投資計畫、員工績效考核及離退狀況，適時進行關鍵人才之職務輪調及職務晉升，以期專業經驗得以有效傳承並培養適宜之接班管理人才。	

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未列入受評公司者無需填列)

1. 已改善情形：

- (1) 公司於網站揭露過去兩年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
- (2) 公司於網站揭露制定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政策，包含減量目標、推動措施及達成情形。
- (3) 公司於網站揭露過去兩年溫室氣體年排放量。
- (4) 公司投資我國綠能產業。

2. 本公司將針對尚未得分項目，持續評估考量可能改善之方案。

(四)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一、本公司已設置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旨在協助董事會執行與評估公司整體薪酬與福利政策，以及經理人之報酬，薪酬委員會一年至少召開兩次常會。

薪資報酬委員會職權範圍之內容：

A、訂定並定期檢討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

B、定期評估並訂定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

1. 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分別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家數
獨立董事及召集人	吳增峰		1. 台灣思科系統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 2. 台灣華睿泰科技(股)公司-台灣區總經理 3. 相關工作年資均超過 20 年以上	符合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六條第一項各款之規定(註 1)	0
獨立董事及委員	戴國明		1. 台証綜合證券公司財務金融本部財務長 2.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股務代理部副總經理 3. 誠美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顧問 4. 相關工作年資均超過 20 年以上。	符合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六條第一項各款之規定(註 1)	0
委員	余維斌		1. 宜特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2. 相關工作年資均超過 20 年以上。	符合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六條第一項各款之規定(註 1)	0

註 1：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六條第一項，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無下列情事之一：

一、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二、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

三、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四、第一款之經理人或前二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五、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五以上、持股前五名或依公司法第二十七條第一項或第二項指派代表人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六、公司與他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他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七、公司與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或受僱人。

八、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九、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累計金額逾新臺幣五十萬元之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本法或企業併購法相關法令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公開收購審議委員會或併購特別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2. 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1)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3人。

(2)第五屆委員任期自111年6月24日至114年6月15日，最近113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2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 次數(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註)	備註
召集人	吳增峰	2	0	100%	
委員	戴國明	2	0	100%	
委員	余維斌	2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
-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
-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如下：

開會日期	議案內容	決議結果	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第五屆 第五次 (113/01/17)	審議經理人曾繼立先生申請舊制結清案。	同意照案通過	提報董事會
	審議112年度經理人年終獎金計劃案。	同意照案通過	提報董事會
	審議113年度經理人年度調薪計畫案。	同意照案通過	提報董事會
第五屆 第六次 (113/08/08)	審議112年度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及薪資報酬執行情形案。	同意照案通過	提報董事會
	審議「董事及功能性委員酬金給付辦法」。	同意照案通過	提報董事會
第五屆 第七次 (114/01/14)	審議113年度經理人年終獎金計劃案。	同意照案通過	提報董事會

註：(1)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2)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成員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3)薪資報酬委員會職權範圍之內容：

A、訂定並定期檢討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

B、定期評估並訂定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

二、提名委員會成員資料及運作情形資訊：本公司尚未設置提名委員會。

(五)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推 動 項 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 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建立推動永續發展之治理架構，且設置推動永續發展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董事會督導情形？	✓		本公司於113年月11月8日董事會通過設置「永續發展委員會」，公司推動永續發展之治理架構係以董事會為最高推行及監理單位，本委員會成員由執行長曾繼立、總經理蕭明陽、獨立董事洪文明擔任，負責審議永續發展政策、策略及管理方針並監督公司推動永續發展相關事項及執行方案。 本公司遵循ESG短中長期規劃藍圖，由執行長召集組織永續發展小組，設環境永續組、產品永續設計組、供應鏈永續組、企業社會責任組、公司治理組五個小組推動與執行永續發展計劃，負責整合跨部門有關公司營運活動所產生之環境、職業安全、員工照護、社會關懷、公司治理、利害關係人溝通等策略方針和執行成果。每年至少一次向董事會報告。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	✓		公司定期收集內外部議題、鑑別利害相關者需求與期望、評估法規符合性、鑑別與評估環境考量面，分析風險與機會，訂定年度風險與機會識別表規劃採取行動，並持續追蹤管制。	無重大差異
三、環境議題 (一) 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		(一) 本公司持續推行ISO14001落實污染預防、遵守法規、持續改善之環境政策，並訂定環境目標與管理方案持續改善： 1. 採購/汰換節能環保冰水機。 2. 廢棄物終端處理程序導入SRF處理廠。 3. 結垢冷卻水管汰換改善熱交換效率。 4. 汰換空壓設備或安裝變頻器。 5. 鹼性蝕刻含鋁污泥資源化。 6. 運具電動化及無碳化。 7. 本公司ISO 14001最新證書效期自2024/08/28~2027/7/29。	(一)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能源使用效率及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		(二)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相關之因應措施？	✓	(二)本公司依法設置能源管理人員，訂有節約能源目標及管理計畫，逐年汰舊換新廠內部分高能耗公共設施及製程設備，近5年平均年節電率達1.06%(高於法規目標1%)。本公司慎選廢棄物再利用及處理廠商、定期及不定期稽核廢棄物廠商，以確保廢棄物皆得回收再利用或妥善處理，不致污染環境，並持續推動廢棄物減量、回收及再利用。使用可回收包材及建立推動限用危害物質管理系統。 (三)將氣候變遷議題納入潛在風險與機會評估識別，配合政府節能減碳政策及能源用戶節電計畫，於廠內公用設備安裝節能設備(變頻器及矽控整流節電設備)，推動更換雲端智慧型電子水表節水，推動變頻式節能環保空壓機節電、推動宿舍採用節能環保熱水器、洗滌塔更換高效能風車馬達及加裝變頻器節能案、透過製程改善減少化學品使用量、採用 LDI 設備減少底片物料使用，推動綠色採購優先考量環境績效較佳之產品。	(三)無重大差異
(四) 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	✓	(四)公司每日進行廠內各區水表抄錄、水量統計並監控管理用水量，113年度用水量較前一年度增加0.2%。持續監控廢棄物數量，提出減廢執行方案，包含廢棄物處理程序導入SRF處理廠、以吸附設備減少廢水中重金屬含量、鹼性蝕刻含鋁污泥資源化，113年度廢棄物數量較前一年度減少3.9%。為推動節能及減碳等環境改善方案，本公司依據組織邊界設定，鑑別與盤查地理邊界範圍內的所有排放源，並區分為直接和間接排放源(台灣廠範疇一加範疇二)，以清楚界定本公司的報告邊界並管理從溫室氣體衍生的風險與機會，設定盤查基準年為113年，並於114年進行外部查證。	(四)無重大差異

推 動 項 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 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用水量、廢棄物及溫室氣體總量如下： <table><tr><th>項目</th><th>用水 (m³)</th><th>廢棄物 (噸)</th><th>溫室氣體 公噸CO₂e</th></tr><tr><td>113年</td><td>154,218</td><td>1,063.3</td><td>7,527</td></tr><tr><td>112年</td><td>153,944</td><td>1,106.4</td><td>8,111</td></tr><tr><td>111年</td><td>136,591</td><td>1,126.1</td><td>6,842</td></tr></table>	項目	用水 (m³)	廢棄物 (噸)	溫室氣體 公噸CO ₂ e	113年	154,218	1,063.3	7,527	112年	153,944	1,106.4	8,111	111年	136,591	1,126.1	6,842	
項目	用水 (m³)	廢棄物 (噸)	溫室氣體 公噸CO ₂ e																	
113年	154,218	1,063.3	7,527																	
112年	153,944	1,106.4	8,111																	
111年	136,591	1,126.1	6,842																	

推 動 項 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 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社會議題 (一) 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		(一) 本公司遵守勞動法令、支持並尊重國際相關勞工人權規範，包含國際勞工組織三方原則宣言、OECD 多國企業指導綱領、聯合國世界人權宣言、聯合國「全球盟約」、電子工業行為準則。公司極為重視勞工與商業道德政策推動，透過公司內部員工手冊之宣導及同仁紀律守則之定期檢測，保障勞工人權，確信每位員工都應該受到公平的人道對待與尊重，並訂定「工作場所性騷擾防治措施申訴及懲戒辦法」及提供申訴管道，落實婦女權益保障。本公司禁用童工，消除各種形式之強迫勞動、僱用身心障礙人士、落實兩性及外勞工作權益平等、消除僱傭與就業歧視，召開勞資會議、達成勞資協商及和諧關係、保障員工之合法權益。本公司訂有「安全衛生管理程序」並據以執行，以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的工作環境。「人事評議委員會管理辦法」之執行，使員工升遷管道更加暢通。	(一) 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	✓		(二) 公司員工與公司之勞動契約訂定皆符合當地相關法規，並依公司薪資給付標準核薪；獎金之發放則依獎金分配辦法執行；員工酬勞係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提撥計算之。公司訂有各項福利措施，包括：三節禮金、舉辦員工旅遊、慶生活動及禮金、結婚津貼、生育津貼、喪葬津貼…等(詳員工福利措施)。在休假制度方面，對於同仁遇有育嬰、重大傷病、重大變故等情況，可申請留職停薪，以兼顧個人與	(二) 無重大差異

推 動 項 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 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 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		家庭照顧的需要。此外，公司每年免費提供員工健康檢查，年資滿一定年度員工留任獎金等。在職場多元化與平等方面，關懷外籍員工、促進女性權益及性別平等，積極提升女性發揮潛能與實現自我。113年度女性職員平均占比為42.17%，女性主管平均占比為5.7%。 本公司訂有「員工行為守則作業規範」、「技能實作評核」、「員工激勵辦法作業規範」及員工績效考核，執行結果作為員工升遷及薪酬評核依據。 (三)本公司在「尊重生命，關懷健康」之原則下，戮力於推動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並遵守我國政府制定之職業安全衛生法規及其他相關規定。在充分掌握內部一切作業環境與活動特性之下，安排員工於作業前及在職期間接受職業安全衛生相關教育訓練，致力提高員工安全意識並消除職場上有礙健康之風險及危害，以達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績效並持續改善，因此我們承諾： 一、遵守國家法規，善盡企業責任。 二、促進員工參與，落實溝通機制。 三、強化風險管理，預防危害發生。 四、有效降低職災，確保員工安全。 依據 113 年記錄，未有任何職災及火災等有危害員工安全之情事發生，雖如此，本公司仍依據計畫定期對所有同仁進行必要之安全衛生教育訓練，並依據消防分組進行消防逃生演練。有鑑於火警新聞層出不窮，本公司亦委託專業心安消防顧問公司定期進行全廠消防檢查，查有缺失之部分立即改善（滅火器更新、警報器查修、管線維護）。	(三)無重大差異

推 動 項 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 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 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		為保障員工免於作業場所中有害物之危害，提供健康舒適之工作環境，每年依作業種類及特性制定作業環境監測計畫；於一月及七月執行作業環境測定，以監測結果瞭解作業員工之暴露實態，作為持續改善職業安全衛生管理項目之依據。每月舉行安全衛生訓練課程與安全衛生訊息宣達，並請華揚醫院專科醫師臨廠舉辦安全衛生講座，針對不同工作內容教育訓練，噪音作業區提供耳塞及耳罩並每年實施員工健康檢查等。 (四)本公司對全體同仁規劃完整職能訓練，包含新進人員、基層及專業作業人員、特殊技能人員、環保專責人員、安全衛生專責人員、稽核人員、五大工具訓練、中高階主管等內外部訓練，以強化知識與技術，增進管理、專業技能，培育專業人才、提昇人員改進工作合理觀念，創造高品質。113年度職涯訓練共計344人完成，總時數為5803.5小時。每年協助檢視員工自我成長，落實員工生涯規劃，以員工滿意度調查達成目標，提供員工持續學習成長的工作環境。	(四)無重大差異
(五) 針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等議題，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		(五)本公司非常重視客訴事件並致力提升客戶滿意度，訂有客訴處理程序及客戶滿意度調查並據以執行。並與供應商合作製造符合客戶需求及環保規範之產品。本公司產品為客製化生產，皆遵循客戶要求並符合相關法規：UL、RoHS、GP、REACH、TSCA、WEEE、中國藍天計畫等相關國際法令。公司員工簽署保密承諾書，與客戶簽訂保密協定，並有專人處理申訴及產品服務問題。	(五)無重大差異

推 動 項 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 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六) 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	✓		(六) 本公司對於供應商，要求簽署「供應商環境管理問卷表」、「限用物質承諾保證書」，以確保產品符合國內外相關法規之規定，如RoHS、REACH等，有助於綠色環保之實施，共同致力於提升企業社會責任。在管理系統中訂有供應商與承攬商的環保與職安衛管理程序，所有供應商與承攬商必須符合並遵循我司訂定之管理程序，實施情形例如：供應商環境保護資料調查與溝通、環保處理商的資格審核與處理查核、承攬商安全衛生會議、承攬商之工作許可証申請及工具箱會議…等。	(六) 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永續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	本公司依據SASB、TCFD、GRI等準則編製113年度永續報告書，計畫於114年8月底前完成編製及公開相關資訊。	無重大差異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定有本身之永續發展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於109年1月17日董事會通過制定企業社會責任守則，113年3月13日董事會通過修正為「永續發展實務守則」，以強化企業社會責任之落實，並依「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規定辦理。本公司定期檢視執行情形並據以改進，執行至今尚無差異情形。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對環保、社區參與、社會貢獻、社會服務、社會公益、消費者權益、人權、安全衛生與其他社會責任活動所採行之制度與措施及履行情形）：本公司已制定產品環保規格，並已建立ISO14001環境管理系統，生產的產品已符合歐盟RoHS指令，在設計端、生產端，採用無危害的原物料、低污染省能源的生產製程及可回收包裝等措施，並導入無鹵化設計，以持續達到客戶對產品環保化的技術要求。本公司贊助TPCF電路板環境公益基金會之環境教育推動，從國中小「ECO 達人校園分享會」開始，延伸到高中「科技 in Life」、大學「環境永續・綠未來」。將環境教育連結社會與經濟面向，以積極正面態度，促進綠色環境永續發展，持續善盡企業社會責任。				

(六)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 估 項 目	運 作 情 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 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 公司是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		(一)本公司訂有「誠信經營守則」、「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檢舉制度」。本公司秉持誠信原則永續經營企業，以「誠信務實」為本，將「育才留才」為輔，不斷創新永續經營企業。 本公司網址： http://www.gia-tzoong.com.tw	(一)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	✓		(二)本公司遵守公司法、證券交易法、商業會計法、政治獻金法、貪污治罪條例、政府採購法、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上市上櫃相關規章或其他商業行為有關法令，以作為落實誠信經營之基本前提。並依誠信經營相關辦法評估並執行，防範不誠信行為可能之風險。	(二)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	✓		(三)公司已訂定「誠信經營守則」、「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與員工績效考核及人力資源政策結合，並對新進人員教育訓練時，加強宣導誠信經營之重要性。本公司113年度已對現任董事、經理人及受僱人計344人次，進行6小時相關課程教育宣導，包含防範內線交易管理、內部重大處理程序及相關法令等。113年度無檢舉、申訴、餽贈及收受回扣等情事。執行單位並持續對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執行情形進行檢討及修正。113年度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執行情形已於114年1月14日提報董事會。	(三)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 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 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定誠信行為條款？	✓		(一)本公司於商業往來之前，針對供應商、客戶或其他商業往來交易對象均有基本的資料查核。供應商需填寫「廉潔協議書」禁止不誠信行為。	(一)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	✓		(二)本公司指定人資管理課為專責單位，辦理誠信經營政策之修訂、執行、解釋、諮詢服務暨通報內容登錄建檔等相關作業及監督執行，113年度誠信經營作業執行情形已於114年1月14日提報董事會報告。	(二)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		(三)本公司訂有「誠信經營守則」、「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檢舉制度」。本公司董事皆秉持高度自律，對董事會所列議案，與其自身或其代表之法人有利害關係時皆予以迴避。	(三)無重大差異
(四) 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		(四)本公司針對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定期檢討，俾確保該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持續有效。內部稽核單位依誠信經營作業執行結果，據以查核不誠信行為改善情形。	(四)無重大差異
(五)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		(五)本公司平日已宣導相關訊息，並對新進人員教育訓練時，加強宣導誠信經營之重要性。	(五)無重大差異

評 估 項 目	運 作 情 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 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 (三) 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 ✓ ✓		(一)本公司訂有「檢舉制度」。本公司及子公司內部溝通管道包括：檢舉專線、總經理信箱、性騷擾申訴信箱、員工意見信箱等，外部則於公司網站(http://www.gia-tzoong.com.tw)之關於我們之企業社會責任之利害關係人專區揭露舉報信箱，檢舉人可通過信函、電子郵件等方式進行檢舉，並由專人處理舉報事項。 (二)本公司訂有「檢舉制度」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程序及保密措施。調查小組完成檢舉事項必要的調查程序後，根據調查核實的事實，依作業程序內容進行處理，並將檢舉情事、其處理方式及後續檢討改善措施，向董事會報告。 (三)本公司處理檢舉情事之相關人員應以書面聲明對於檢舉人身分及檢舉內容予以保密，並對舉報者個人及所提供資料及隱私採取適當之保護及保密措施，承諾保護檢舉人絕不會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	(一)無重大差異。 (二)無重大差異。 (三)無重大差異。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定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		(一)本公司訂有「誠信經營守則」、「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檢舉制度」。公司網站、年報皆揭露相關訊息。	(一)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定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訂有「誠信經營守則」、「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檢舉制度」，並據以執行相關規定。本公司及子公司均適用之。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已於前述運作情形說明。				

(七) 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之情形：

1. 本公司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發布之「公司治理 3.0-永續發展藍圖」進行「公司治理評鑑系統」之相關作業，以 113 年度資料為基礎，於 114 年 1 月就各項指標完成自評作業及公司財會稽核相關人員有 1 人取得國內內部稽核師證照、證券商業務人員資格證書、記帳士證照。
2. 本公司經理人、財會主管、公司治理主管、內部稽核主管 113 年度參與公司治理相關課程進修情形：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董事長代表人 兼執行長	曾繼立	113/09/12	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上櫃、興櫃公司內部人股權宣導說明會	3 小時
		113/11/13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永續發展路徑的挑戰與機會及溫室氣體盤查介紹	3 小時
		113/12/04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永續發展委員會暨永續長座談會	3小時
		113/12/25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上市櫃公司-運用衍生性商品拓展亞洲資產管理版圖研討會	3小時
製造處副總	李威信	113/05/21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永續發展路徑的挑戰與機會及溫室氣體盤查介紹	3小時
		113/09/19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矽光子定義網路:矽光子(SiPh)與共同封裝光學(CPO)的發展趨勢	3小時
管理處協理及 財會主管	陳冠民	113/11/11 113/11/12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會計主管持續進修	12小時
公司治理主管		113/04/16	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協會	資訊業務查核實務研習班	6小時
		113/04/17	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協會	不可不知IFRS S1/S2對內部控制及內部稽核應考量之重點及影響	6小時
稽核主管	林惠玲	113/03/19	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協會	由公司治理評鑑指標看公司治理之最新脈絡	6小時
		113/07/03	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協會	不可不知 IFRS S1S2 對內部控制及內部稽核應考量之重點及影響	6小時
		113/07/30	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永續資訊之管理內部控制制度宣導	6小時
稽核代理人	林素香	113/05/16	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協會	董事會及功能委員會(審計薪酬)法規解析與稽核重點	6小時
		113/06/03	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協會	由公司治理評鑑指標看公司治理之最新脈絡	6小時

(八)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內部控制聲明書

佳總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14 年 3 月 12 日

本公司民國 113 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 控制環境，2. 風險評估，3. 控制作業，4. 資訊與溝通，及5. 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13年12月31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14年3月12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6人中，有0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佳總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承安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曾繼立)

總經理：曾繼立



簽章
簽章
簽章



2. 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無。

(九)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 本公司一一三年股東常會重要決議事項及執行情形

(1)112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

執行情形：本案經投票表決，通過 112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

(2)通過 112 年度虧損撥補案。

執行情形：本案經投票表決，112 年度不分配盈餘。

2. 本公司 113 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會之重要議案摘要如下：

董事會屆次	重要決議事項
第十屆 第九次 (113/01/17)	1. 通過向富邦產物保險公司續約投保董監事責任險案
	2. 通過本公司 113 年度財務預算及營運計劃案。
	3. 通過向台灣銀行桃園分行申請短期週轉金續借案。
	4. 通過向板信商業銀行桃鶯分行申請綜合額度續約案。
	5. 通過薪酬委員會提經理人曾繼立先生申請舊制結清案。
	6. 通過薪酬委員會提擬發放 112 年度經理人年終獎金計劃案。
	7. 通過薪酬委員會提本公司 113 年度經理人年度調薪計畫案。
第十屆 第十次 (113/03/13)	1. 通過本公司 112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2. 通過本公司 112 年度營業報告書暨財務報表案。
	3. 通過本公司 112 年度虧損撥補案。
	4. 通過本公司截至 112 年 12 月底應收帳款及應收帳款以外之逾期款項非屬資金貸與性質案。
	5. 通過本公司取得或處分供營業使用之機器設備案。
	6. 通過配合正風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內部輪調，更換本公司財務報告之查核簽證會計師案。
	7. 通過本公司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之情形案。
	8. 通過修訂本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名稱為「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及部份條文案。
	9. 通過受理股東提出 113 年股東常會議案相關事宜案。
	10. 通過召開本公司 113 年股東常會案。
第十屆 第十一次 (113/05/09)	1. 通過本公司 113 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表及附註揭露初稿案。
	2. 通過正風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113 年會計師酬金案。
	3. 通過本公司截至 113 年 3 月底應收帳款及應收帳款以外之逾期款項非屬資金貸與性質案。
	4. 通過本公司取得或處分供營業使用之機器設備案。
第十屆 第十二次 (113/08/08)	1. 通過本公司 113 年第二季合併財務報表及附註揭露初稿案。
	2. 通過本公司截至 113 年 6 月底應收帳款及應收帳款以外之逾期款項非屬資金貸與性質案。
	3. 通過本公司取得或處分供營業使用之機器設備案。
	4. 通過修正本公司「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辦法」案。
	5. 通過訂定本公司「永續報告書編製及驗證作業程序」案。
	6. 通過薪酬委員會提 112 年度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及薪資報酬執行情形案。
	7. 通過薪酬委員會提討論擬修訂「董事及功能性委員酬金給付辦法」案。

第十屆 第十三次 (113/09/11)	1. 通過投資日益智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案。
第十屆 第十四次 (113/11/08)	1. 通過本公司 113 年第三季合併財務報表及附註揭露初稿案。
	2. 通過本公司截至 113 年 9 月底應收帳款及應收帳款以外之逾期款項非屬資金貸與性質案。
	3. 通過本公司取得或處分供營業使用之機器設備案。
	4. 通過配合正風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內部輪調，擬更換本公司財務報告之查核簽證會計師案。
	5. 通過向合作金庫銀行-東台北分行申請額度續約案。
	6. 通過修訂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部份條文案。
	7. 通過修訂本公司「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部份條文案。
	8. 通過修訂子公司樸御投資「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份條文案。
	9. 通過董事會轄下設置永續發展委員會，並訂定本公司「永續發展委員會組織規程」及變更本公司組織圖案。
	10. 通過委任執行長曾繼立先生、總經理蕭明陽先生、獨立董事洪文明先生擔任永續發展委員會成員案。
	11. 通過增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及內部稽核制度第十一章「其他管理控制制度」第十二節「永續資訊之管理」案。
	12. 通過本公司 114 年度稽核計畫案。
	13. 通過本公司之各子公司 114 年度稽核計畫案。
	14. 通過子公司-香港佳泰客戶之應收帳款轉銷呆帳案。
	15. 通過子公司(樸御投資)投資日益智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案。
	16. 通過本公司投資日益智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案。
第十屆 第十五次 (114/01/14)	1. 通過向富邦產物保險公司續約投保董監事責任險案。
	2. 通過本公司 114 年度財務預算及營運計畫案。
	3. 通過向台灣銀行桃園分行申請短期週轉金借款案。
	4. 通過向板信商業銀行桃鶯分行申請綜合額度續約案。
	5. 通過審計委員會提修正投資日益智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案。
	6. 通過薪酬委員會提擬發放 113 年度經理人年終獎金計畫案。
第十屆 第十六次 (114/03/12)	1. 通過本公司 113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2. 通過本公司 113 年度營業報告書暨財務報表案。
	3. 通過本公司 113 年度虧損撥補案。
	4. 通過本公司截至 113 年 12 月底應收帳款及應收帳款以外之逾期款項非屬資金貸與性質案。
	5. 通過本公司取得或處分供營業使用之機器設備案。
	6. 通過本公司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之情形案。
	7. 通過正風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114 年會計師酬金案。
	8. 通過訂定本公司基層員工之範圍案。
	9. 通過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部份條文案。
	10. 通過修正本公司「處理董事要求之標準作業程序」部份條文案。
	11. 通過續聘任勤德法律事務所林良財律師為公司常年法律顧問案。
	12. 通過改選本公司董事(含獨立董事)。
	13. 通過擬訂受理股東提出 114 年股東常會議案、受理董事(含獨立董事)候選人提名相關事宜案。
	14. 通過提名董事(含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並審議被提名人資格案。
	15. 通過召開本公司 114 年股東常會案。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四、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一)簽證會計師公費：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會計師事務所 名稱	會計師姓名	會計師 查核期間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備註
正風聯合會計師 事務所	鄭憲修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13 年 6 月 30 日	1,580	124(註1)	1,704	
	賴家裕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13 年 12 月 31 日				
	吳欣亮	113 年 7 月 1 日至 113 年 12 月 31 日				

註1：非審計公費為營業稅簽證 100 仟元、股東會議事手冊及年報核閱 18 仟元、董事辭任變更登記 6 仟元。

(二)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及原因：無此情形。

(三)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此情形。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因正風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內部輪調，自 113 年 7 月 1 日起，鄭憲修會計師更換為吳欣亮會計師。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無。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董事、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單位：股

職 稱	姓 名	113 年度		當年度截至 114 年 4 月 13 日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董事長	承安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0	0	0	0
董事	李茂堂	0	0	0	0

職 稱	姓 名	113 年度		當年度截至 114 年 4 月 13 日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董事兼 製造處副總	李威信	0	0	0	0
獨立董事	吳增峰	0	0	0	0
獨立董事	戴國明	0	0	0	0
獨立董事	端木正	0	0	0	0
獨立董事	洪文明	0	0	0	0
執行長	曾繼立	0	0	0	0
總經理	蕭明陽	0	0	0	0
管理處協理兼 財會主管、公 司治理主管	陳冠民	0	0	0	0
品保處協理	余修文	0	0	0	0

(二)股權移轉資訊

姓 名	股權移轉原因	交易日期	交易相對人	交易相對人與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之關係	股 數	交易價格
無						

(三)股權質押資訊

姓 名	質押變動原因	變動日期	交易相對人	交易相對人與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之關係	股 數	持股比率	質押比率	質借(贖回)金額
無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114 年 4 月 13 日

姓名（註 1）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註 3）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名稱	關係	
李茂昌	14,883,066	8.96%	0	0	0	0	李茂堂	兄弟	
沈振堅	10,623,000	6.39%	0	0	0	0	無	無	
曾繼立	9,561,794	5.76%	819,405	0.49%	0	0	無	無	
陳大愚	7,786,000	4.69%	0	0	0	0	無	無	
李茂堂	5,276,660	3.18%	3,011,371	1.81%	0	0	李茂昌	兄弟	
江志豪	4,763,000	2.87%	0	0	0	0	無	無	
宏寬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咩佳君	4,511,235	2.72%	0	0	0	0	無	無	
	0	0	0	0	0	0	無	無	
吳家力	3,981,470	2.40%	0	0	0	0	無	無	
江玉蓮	3,566,000	2.15%	0	0	0	0	無	無	
李威信	3,452,993	2.08%	358	0.00%	0	0	無	無	

註 1：應將前十名股東全部列示，屬法人股東者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姓名分別列示。

註 2：持股比例之計算係指分別以自己名義、配偶、未成年子女或利用他人名義計算持股比例。

註 3：將前揭所列示之股東包括法人及自然人，應依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揭露彼此間之關係。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11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股；%

轉投資事業 (註 1)	本公司投資		董事、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PSC ENTERPRISE CO., LTD.	9,725,000	100%	0	0	9,725,000	100%
(香港)恒利隆貿易有限公司	1,106,222	100%	0	0	1,106,222	100%
深圳佳總開發有限公司	0	0	不適用 (註 2)	100%	不適用 (註 2)	100%
香港佳泰電子有限公司	10,000	100%	0	0	10,000	100%
樸御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	100%	0	0	2,000,000	100%

註 1：係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註 2：不適用：非股份有限公司未發行股票。本公司係以股權比例表示。

參、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股本來源

1.股本形成經過

單位：股；114 年 04 月 18 日

年 月	發行 價格 (元)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 財產抵充股款	其 他
77 年 9 月	10	1,000	10,000,000	1,000	10,000,000	募集設立	無	七七建三丁字第 355674 號
79 年 2 月	10	4,000	40,000,000	4,000	40,000,000	現金增資 30,000,000	無	經(79)商字第 102502 號
84 年 1 月	10	12,000	120,000,000	12,000	120,000,000	現金增資 80,000,000	無	經(84)商字第 100573 號
84 年 9 月	10	19,800,000	198,000,000	19,800,000	198,000,000	現金增資 78,000,000	無	經(84)商字第 117889 號
85 年 12 月	10	50,000,000	500,000,000	29,700,000	297,000,000	盈餘轉增 99,000,000	無	(85)台財證(一)第 58270 號
86 年 6 月	10	50,000,000	500,000,000	39,600,000	396,000,000	現金增資 39,600,000 盈餘轉增資 59,400,000	無	(86)台財證(一)第 48480 號
87 年 12 月	10	90,000,000	900,000,000	56,687,000	566,870,000	現金增資 70,000,000 盈餘轉增資 100,870,000	無	(87)台財證(一)第 59678 號 (87)台財證(一)第 103385 號
88 年 8 月	10	90,000,000	900,000,000	62,482,270	624,827,000	盈餘轉增資 41,594,370 資本公積轉增資 16,362,630	無	(88)台財證(一)第 70993 號
89 年 6 月	10	90,000,000	900,000,000	68,828,970	688,289,700	盈餘轉增資 32,221,350 資本公積轉增資 31,241,350	無	(89)台財證(一)第 54998 號
90 年 5 月	10	90,000,000	900,000,000	74,508,346	745,083,460	盈餘轉增資 56,793,760	無	(90)台財證(一)第 130612 號
91 年 6 月	10	108,000,000	1,080,000,000	74,508,346	745,083,460	提高核定股本為 1,080,000,000 元	無	經授商字第 09101253500 號
92 年 6 月	10	148,000,000	1,480,000,000	74,508,346	745,083,460	提高核定股本為 1,480,000,000 元	無	經授商字第 09201214300 號
93 年 6 月	10	168,000,000	1,680,000,000	74,508,346	745,083,460	提高核定股本為 1,680,000,000 元	無	經授商字第 09301151390 號

年 月	發行 價格 (元)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 財產抵充股款	其 他
95 年 5 月	10	168,000,000	1,680,000,000	79,879,721	798,797,210	公司債轉換股份 53,713,750 元	無	經授商字第 09501080100 號
95 年 6 月	10	168,000,000	1,680,000,000	77,885,210	778,857,210	註銷庫藏股 19,940,000 元	無	經授商字第 09501126910 號
95 年 7 月	10	168,000,000	1,680,000,000	86,214,233	862,142,330	公司債轉換股份 83,285,120 元	無	經授商字第 09501164530 號
95 年 10 月	10	168,000,000	1,680,000,000	90,671,353	906,713,530	公司債轉換股份 44,571,200 元	無	經授商字第 09501245250 號
96 年 2 月	10	168,000,000	1,680,000,000	94,042,774	940,427,740	公司債轉換股份 33,714,210 元	無	經授商字第 09601026580 號
96 年 5 月	10	168,000,000	1,680,000,000	101,386,517	1,013,865,170	公司債轉換股份 73,437,430 元	無	經授商字第 09601102300 號
96 年 8 月	10	168,000,000	1,680,000,000	107,457,944	1,074,579,440	公司債轉換股份 60,714,270 元	無	經授商字第 09601196450 號
96 年 10 月	10	168,000,000	1,680,000,000	117,548,117	1,175,481,170	公司債轉換股份 100,901,730 元	無	經授商字第 09601267220 號
97 年 2 月	10	168,000,000	1,680,000,000	117,709,724	1,177,097,240	公司債轉換股份 1,616,070 元	無	經授商字第 09701024200 號
98 年 1 月	10	168,000,000	1,680,000,000	132,524,524	1,325,245,240	私募發行新股 148,148,000 元	無	經授商字第 09801016170 號
98 年 4 月	10	168,000,000	1,680,000,000	132,680,774	1,326,807,740	公司債轉換股份 1,562,500 元	無	經授商字第 09801082710 號
98 年 8 月	10	168,000,000	1,680,000,000	137,028,594	1,370,285,940	私募發行新股 43,478,200 元	無	經授商字第 09801171690 號
98 年 10 月	10	168,000,000	1,680,000,000	137,995,253	1,379,952,530	公司債轉換股份 9,666,590 元	無	經授商字第 09801246220 號
99 年 1 月	10	168,000,000	1,680,000,000	138,036,919	1,380,369,190	公司債轉換股份 416,660 元	無	經授商字第 09901020000 號
99 年 4 月	10	168,000,000	1,680,000,000	143,628,570	1,436,285,700	公司債轉換股份 55,916,510 元	無	經授商字第 09901081790 號
100 年 7 月	10	168,000,000	1,680,000,000	143,710,770	1,437,107,700	員工認股權轉換股份 822,000 元	無	經授商字第 10001174270 號
100 年 11 月	10	168,000,000	1,680,000,000	155,249,231	1,552,492,310	現金增資 115,384,610 元	無	經授商字第 10001257890 號

年 月	發行 價格 (元)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 註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 財產抵充股款	其 他
101 年 1 月	10	168,000,000	1,680,000,000	155,282,844	1,552,828,440	公司債轉換股份 336,130 元	無	經授商字第 10101012130 號
102 年 2 月	10	250,000,000	2,500,000,000	159,496,164	1,594,961,640	公司債轉換股份 42,133,200 元	無	經授商字第 10201024350 號
102 年 5 月	10	250,000,000	2,500,000,000	160,722,822	1,607,228,220	公司債轉換股份 12,266,580 元	無	經授商字第 10201089910 號
102 年 8 月	10	250,000,000	2,500,000,000	161,936,816	1,619,368,160	公司債轉換股份 8,399,940 元 員工認股權轉換股份 3,740,000 元	無	經授商字第 10201173590 號
102 年 11 月	10	250,000,000	2,500,000,000	162,136,815	1,621,368,150	公司債轉換股份 1,999,990 元	無	經授商字第 10201233530 號
103 年 2 月	10	250,000,000	2,500,000,000	164,070,144	1,640,701,440	公司債轉換股份 19,333,290 元	無	經授商字第 10301027310 號
103 年 5 月	10	250,000,000	2,500,000,000	166,230,137	1,662,301,370	公司債轉換股份 21,599,930 元	無	經授商字第 10301089670 號
103 年 8 月	10	250,000,000	2,500,000,000	167,963,463	1,679,634,630	公司債轉換股份 17,333,260 元	無	經授商字第 10301170420 號
103 年 11 月	10	250,000,000	2,500,000,000	168,496,795	1,684,967,950	公司債轉換股份 5,333,320 元	無	經授商字第 10301237650 號
103 年 12 月	10	250,000,000	2,500,000,000	166,562,795	1,665,627,950	註銷庫藏股 19,340,000 元	無	經授商字第 10301262270 號
104 年 2 月	10	250,000,000	2,500,000,000	171,936,126	1,719,361,260	公司債轉換股份 53,733,310 元	無	經授商字第 10401027300 號
104 年 4 月	10	250,000,000	2,500,000,000	173,722,792	1,737,227,920	公司債轉換股份 17,866,660 元	無	經授商字第 10401067910 號
104 年 12 月	10	250,000,000	2,500,000,000	166,122,792	1,661,227,920	註銷庫藏股 76,000,000 元	無	經授商字第 10401269360 號

2. 股份種類

股 份 種 類	核 定 股 本			備 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 發 行 股 份	合 計	
普通股	166,122,792	83,877,208	250,000,000	上櫃

(二) 主要股東名單

114 年 4 月 13 日

主 要 股 東 名 稱	股 份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李茂昌		14,883,066	8.96%
沈振堅		10,623,000	6.39%
曾繼立		9,561,794	5.76%
陳大愚		7,786,000	4.69%
李茂堂		5,276,660	3.18%
江志豪		4,763,000	2.87%
宏寬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4,511,235	2.72%
吳家力		3,981,470	2.40%
江玉蓮		3,566,000	2.15%
李威信		3,452,993	2.08%

(三)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 公司章程所訂之股利政策

- (1) 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已往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累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並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其餘額再加計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後分派之。
- (2) 本公司屬電子製造產業，鑑於獲利年度配發股票股利給股東，公司雖可保留資金以從事研發及業務拓展活動，但亦使股本膨脹，若獲利未能等比例增加，將使每股盈餘下降，而損及股東之權益。是以本公司現階段之股利政策，為現金股利政策，其執行方式係依據公司未來之資本預算規劃，來衡量未來年度之資金需求後，盡可能以現金股利發放。上述現金股利政策其執行比率為，擬配發之股利當中，以現金股利為主，股票股利（含盈餘配股及公積配股）則在百分之五十以下。

2. 本次股東擬議股利分派之情形(經董事會通過，尚未經股東會同意)

本公司 113 年盈虧撥補案，業經董事會擬定：本期期末待彌補虧損為 700,622,768 元，故 113 年度不分配盈餘。

3. 預期股利政策有無重大變動：無。

(四)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不適用(無此情形)。

(五)員工及董事酬勞

1. 公司章程第 23 條所載員工及董事酬勞之成數或範圍：本公司應以當年度稅前利益扣除分派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利益於保留彌補累積虧損數額後，如尚有餘額應提撥員工酬勞不低於百分之三，董事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二。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比率之決定及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為之，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
員工酬勞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依公司所訂之酬金給付辦法，董事僅發放固定報酬及出席費。經理人之報酬包含薪資及獎金，薪資依公司薪資制度考量職稱、職級、學經歷、專業能力等項目。獎金係依經理人各季績效評估結果發放，其中包含經理人之組織領導能力、內部管理績效、品德技能及計畫創意能力等項目，並考量公司營收及獲利狀況、營運目標達成率等依程序核定之。
2. 本期估列員工及董事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係依照公司章程所訂作為估列基礎，實際配發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係依照相關法令規定辦理。
3. 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本年度因本期稅後淨損，故無分配酬勞之情形。
4. 前一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包括分派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及董事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本公司於 113 年第十屆第十次董事會及 113 年 6 月 13 日股東會通過 112 年度不進行盈餘分配。

(六)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尚未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尚未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之辦理情形：無。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無。

肆、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業務範圍

1. 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及其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仟元

電路板之分類	113 年度營業額	營業比重
印刷電路板	481,720	100.00%
合計	481,720	100.00%

2. 公司目前之商品印刷電路板

- (1) MCPCB 鋁/銅基板
- (2) FR4 多層電路板產品；包含高功率電路板、HDI 電路板
- (3) DBC 氧化鋁覆銅陶瓷基板
- (4) 複合型電路板

3. 計劃開發之新商品

- (1) 陶瓷/FR4 複合型電路板。
- (2) DBC 氮化鋁覆銅陶瓷板。

(二)產業概況

1. 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由於國際政治不穩定，導致 2024 年全球，電子產業消費持續低迷，造成電路板產業也持續不景氣。由於 AI 產業的興起，造成 AI 伺服器、高功率電源及通訊電子模組產業快速發展，也觸發複合型電路板的興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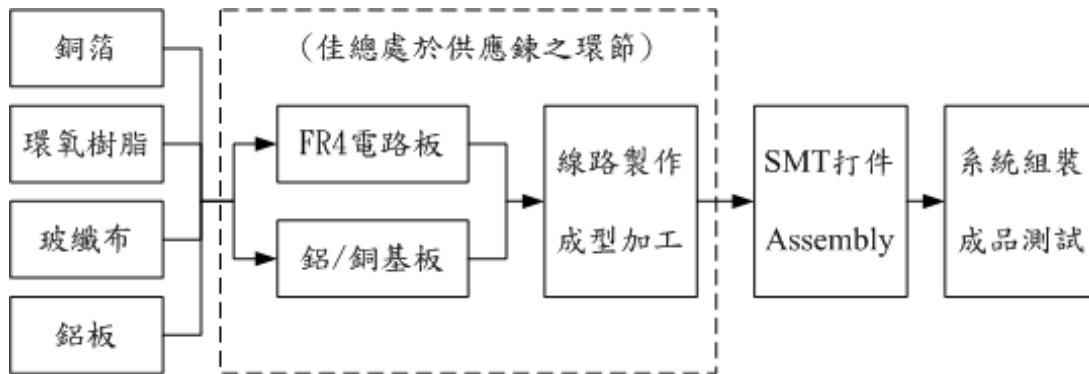
展望 2025 年，預期傳統電路板產品景氣依然不樂觀。但，與 AI 相關的電子零組件/模組產業仍維持成長動能。同時，高功率電路板的趨勢是電流愈來愈大，散熱的技術也逐漸顯示其重要性。因此，散熱型的鋁/銅基板、高功率電路板、覆銅陶瓷電路基板和複合型電路板的成長動能，應該高於傳統電路板。

複合型電路板是佳總公司於 2024 年發展之核心技術，根據市場趨勢，AI 產品對高功率、資訊串流及輕薄短小的需求不斷升高，複合型電路板將能滿足市場期待，預期 2025 年複合型電路板能有突破性的成長。

2、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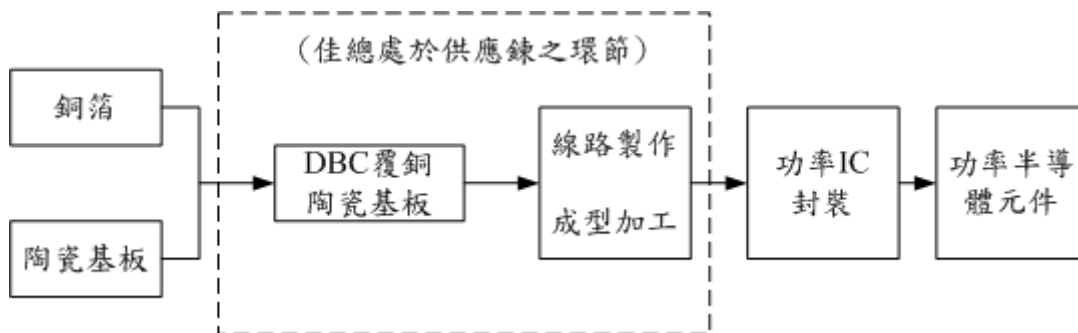
PCB 電路板，主要可分為硬板、軟板、IC 載板/類載板、軟硬結合板及金屬基板 MCPCB 五大類。印刷電路板結構上主要以絕緣材料和金屬材料為主，再依照電路設計，將連接電子零組件的導線線路繪製成電路圖形，然後再以曝光、顯影、蝕刻、機械加工、表面處理等方式，將所需的電子線路留存在印刷電路板上，成為連接所有電子元件的基板。電路板的客戶印刷電路板是組裝電子零組件之前的基板，功能在於電子連接及承載元件，是提供電子零組件安裝與互連時主要的支撐體，更是所有電子產品不可或缺的基礎零件。

PCB 電路板產業關聯圖



覆銅陶瓷基板，依製程別區分為 DBC 和 AMB 兩種覆銅陶瓷基板。以 DBC 或 AMB 技術，將銅箔結合於陶瓷基板上，再然後再以曝光、顯影、蝕刻、機械加工、表面處理等方式，將所需的功率電子線路留存在覆銅陶瓷基板上，再經由 IC 封裝成為功率半導體元件。

DBC 覆銅陶瓷基板產業關聯圖



3. 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

電子產品的趨勢一向為「輕、薄、短、小」，印刷電路板亦隨之朝多層化、細線路化、小孔徑及薄層化發展；目前，3C 產品、5G 通訊產品、攜帶式電子及 AI 相關產品產品，由於功率需求愈來愈大，不僅需要高密度 HDI 電路板，同時也要求更高的導電率以減少功率損耗，因此帶動 HDI 及 3D 堆疊的電子零組件的發展趨勢，複合型電路板的利基市場也應運而起。

近年來，由於碳排放的問題，造成儲能及電動車產業的興起，大功率、高散熱的電路板和 DBC 覆銅陶瓷基板需求，也因此呈現持續成長的現象，符合本公司核心技術延伸的利基市場。

針對市場趨勢，本公司在最近年度對各項產品及技術的研發，主要分成三大類別：(1) 高密度 HDI 電路板；應用於複合型電子零件模組、SIP 類載板等電子產品。(2) 高導熱金屬功率電路板；應用於功率 IC 模組電路板、電動車用功率電路板等產品。(3) DBC 覆銅陶瓷基板；應用於 650V 以上的功率 IC 模組。

綜觀上述內容，新產品的應用市場，相當大的比例屬於 IC 產業，有助於提昇本公司核心競爭力。

4. 競爭情形

不論是FR4電路板或是DBC覆銅陶瓷基板：「中國製造」享有低成本價格競爭優勢；歐美日廠商之產品，市場價格高、信賴性高；佳總公司產品的價格與品質，介於兩者之間。因此，客製化的利基市場，將是本公司的目標市場之一。

目前國際形勢，引發貿易障礙升高，造成全球化的趨勢崩解，區域性經濟圈逐漸形成。全球化競爭轉變為區域性競爭，對本公司而言；有利之處在於區域性內競爭對手減

少；不利之處在於本公司無法在國外個別區域性經濟體具備競爭能力。因此，區域性市場的利基產品是佳總的目標市場。

(三)技術及研發概況

1. 本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每年投入之研發費用：113 年支出研發費用為 16,189 仟元。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尚未取得 114 年第一季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資料。

2. 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1)已開發成功之技術及產品

A. 高階(6 階以上)HDI/Any-layer 電路板產品，進入量產階段。

B. DBC 氮化鋁覆銅陶瓷基板，完成研發樣品測試，進入試量產階段。

C. DBC 氧化鋁覆銅陶瓷基板，量產中。

D. 複合型電路板，完成研發樣品測試。

(2)未來年度研究發展計劃

1. 針對複合型電路板，增加產品結構變化，擴大市場應用範圍。

2. 針對 DBC 氮化鋁覆銅陶瓷基板，優化製程條件，提高良率及產品信賴度。

未來研發計劃如下：

主要產品別	研發計劃名稱	量產時程	研發計劃內容	研發成功的主要因素	研發計劃目前進度	預估投入經費
複合型電路板	3D 堆疊電路板	114 Q3	1.高縱橫比填孔電鍍製程開發 2.電子零件內埋技術開發	客戶端產品驗證問題資訊回饋	1.完成度 60%	1500 萬
DBC 氮化鋁覆銅陶瓷基板	氮化鋁 DBC 製程優化	114 Q3	1.氮化鋁 DBC 製程優化 2.氮化鋁表面塗層材料開發	與工研院簽約長期合作	1.完程度 85%	600 萬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高功率/散熱/複合型電路基板為本公司核心產品，因此依據核心技術的延伸，發展不同應用領域的產品。因此，營業發展方向：是推廣核心產品至不同層級市場。

1. 長期：以功率模組/通訊模組 3D 元件為目標市場，半導體 IC 設計廠商為目標客戶。

2. 短期：以高功率/散熱/複合型電路板為目標市場，電子零件/系統設計廠商為目標客戶。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市場分析

1. 主要商品之銷售地區

單位：新台幣仟元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非流動資產	
	113 年 度	112 年 度	113 年 12 月 31 日	112 年 12 月 31 日
台 灣	\$341,420	\$282,664	\$365,523	\$386,850
亞 洲	67,988	79,542	480	275
美 洲	30,313	32,704	—	—
歐 洲	36,028	96,048	—	—
其 他	5,971	5,619	—	—
合 計	\$481,720	\$496,577	\$366,003	\$387,125

2. 主要競爭對手：

- (1) 本公司傳統電路板及覆銅陶瓷基板產品之主要競爭對手，來自「中國製造」低價競爭，唯有掌握創新優勢、產品開發及提前佈局，才能創造產品差異化。
- (2) 對於傳統電路板產品而言，區域性經濟的崛起，未來東南亞地區漸漸已成為極具威脅性的低價競爭對手。
- (3) 複合型電路板，尚處於產品成長階段，屬於整合性技術之發展競爭。

3. 市場佔有率及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PCB 電路板為各類電子產品不可或缺的基礎元件，仍是蓬勃發展及高度成長的行業。AI、電動車等新型產業爆發性的成長，帶動 PCB 電路板產業的持續成長；尤其是高功率/散熱需求高的 3D 堆疊功率模組/系統產品，未來數年的複合成長率應該在 10%以上。

4. 營業目標：

短期以高功率/散熱電路板為主要目標市場，複合型模組元件為長期目標市場。

5. 競爭利基及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及因應對策：

- (1) 競爭利基：本公司乃屬一中小型工廠，兼具大廠製程能力及小廠靈活調度的優點，以符合客戶的需求。本公司積極發展之高功率/散熱電路板，須配合之技術較為繁複，尤其是複合型電路板，更是涉及封裝技術，技術整合度困難，明顯與其他同業廠商市場有所區隔，為本公司利基型產品。
- (2) 有利因素：
 - (a) 本公司獲得 IATF-16949 的汽車板全球認證，能提供更佳的產品品質予客戶。
 - (b) 散熱型電路板技術，為本公司核心技術。功率模組/系統產品市場成長快速，有助於本公司市場開拓。
 - (c) 本公司與工業技術研究院 ITRI，長期進行合作，深植技術能量，有助於新技術和新產品開發。
 - (d) 由於 DBC 覆銅陶瓷基板的開發完成，已獲功率半導體公司認證通過，助於公司形象提昇。

(3)不利因素：

- (a)區域性經濟的崛起，造成 PCB 電路板廠，大規模遷廠到東南亞。本公司屬中小型企業，企業資源不足以國外設廠，不易進入東協區域經濟產業鏈。
- (b)預期 2025 年景氣依舊不佳，中國地區 PCB 廠稼動率不足，競相削價搶單，導致 PCB 獲利大幅降低。

(4)因應對策：

- (a)強化高功率/高散熱電路板技術，與高導、高耐電壓材料廠商策略聯盟，開發創新產品。
- (b)深植 DBC 覆銅陶瓷基板技術，尋求功率半導體廠商認證通過。
- (c)加強與半導體廠商技術交流，建立伙伴關係，共同開發新產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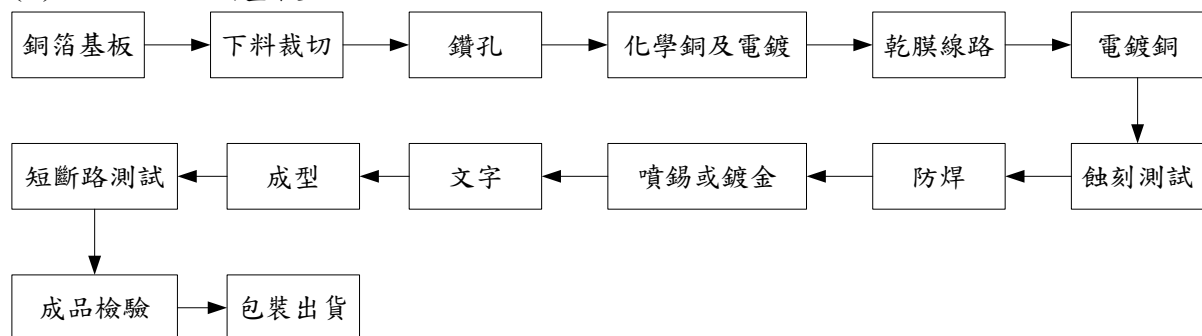
(二)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 主要產品用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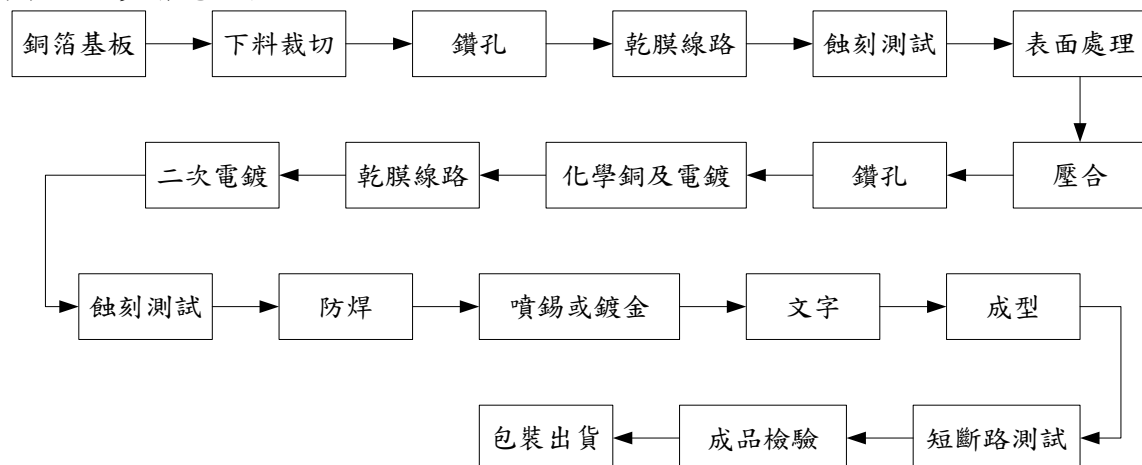
- (1)MCPCB 鋁/銅基板：用於 LED 光產品、高功率 LED 照明、及高散熱功能產品。
- (2)FR4 多層電路板產品：包含高功率電路板及 HDI 電路板。高功率電路板：主要應用於功率 SiP 模組、馬達控制驅動器、儲能設備、高功率電源系統。HDI 電路板，主要應用於行車紀錄器、車用 HUD 等利基型客戶市場。
- (3)DBC 覆銅陶瓷基板：屬於功率半導體模組載板，應用產品為馬達驅動、Inverter、Converter 等高功率電氣裝置。

2. 產製過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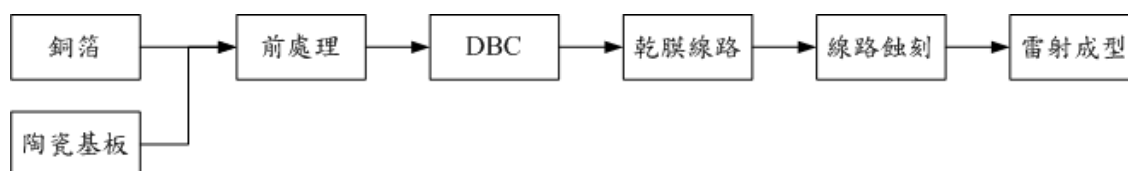
(1) MCPCB 鋁/銅基板：



(2) FR4 多層電路板：



(3) DBC 覆銅陶瓷基板：



(三)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本公司主要原料為基板、銅箔、玻璃布膠片、磷銅球、鋁板、紅銅板、鏡面鋁板、聚亞醯胺軟式基板、乾膜及油墨、陶瓷基板，供應地區主要為日本、德國及台灣國內，但以台灣國內採購居多，來源充足，供應正常。並因客戶環保標準要求，使用環保基板、環保物料，相對增加研發費用及物料成本。

(四)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

1. 最近二年度占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銷貨金額與比例及與發行人之關係

單位：新台幣仟元

112年度				113年度				114年第一季(註1)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A	77,923	16	無	A	65,773	14	無	不適用			
B	90,079	18	無	B	29,856	6	無				
C	22,505	5	無	C	78,594	16	無				
其他	306,070	62		其他	307,497	64					
銷貨淨額	496,577	100		銷貨淨額	481,720	100		銷貨淨額			

變動說明原因：(1) A客戶銷貨金額減少主因係車用板市場需求轉弱。

(2) B客戶銷貨金額減少主因係該客戶為標案性質之公司。

(3) C客戶銷貨金額增加主因係客戶增加下單比重。

註1：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尚未取得114年第一季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資料。

2. 最近二年度占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進貨金額與比例及與發行人之關係

單位：新台幣仟元

112年度				113年度				114年第一季(註1)			
名稱	金額	占全年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A	28,294	12	無	A	36,613	18	無	不適用			
B	40,924	18	無	B	11,345	6	無				
其他	158,099	70		其他	150,296	76					
進貨淨額	227,317	100		進貨淨額	198,254	100		進貨淨額			

變動說明原因：(1) A廠商進貨金額增加，主因係該材料具競爭力。

(2) B廠商進貨金額減少，主因係使用該材料的客戶訂單減少。

註1：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尚未取得114年第一季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資料。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料

年 度		112 年度	113 年度	114 年 4 月 18 日
員 工 人 數	管理及間接人員	67	56	57
	研發、技術人員	32	34	32
	作業員	254	264	236
	合計	353	354	325
平 均 年 齡		44	44	44
平 均 服 務 年 資		9.83	10.11	10.04
學 歷 分 布 比 率	博士	0.00%	0.00%	0.00%
	碩士	1.70%	1.41%	1.84%
	大專	34.84%	34.18%	36.92%
	高中	53.83%	54.23%	54.16%
	高中以下	9.63%	10.17%	7.08%

四、環保支出資訊

(一)污染環境所遭受之損失：

1. 113 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無任何因污染環境而受到損失或處分之情事。
2. 本公司持續符合 ISO 14001 要求，將生產線之成本節約方案與工業減廢理念相結合，從原物料管理、製程改善、設備自動化，以及回收再利用與潔淨能源使用等方面，持續進行污染物減廢及廢棄物減量管理。

(二)未來環保支出：

估計未來可能發生之損失金額為新台幣 10 萬元。未來每年均會針對污染防治、水質提昇、改善空氣品質、減量溫室氣體排放之符合法令規定及落實廢棄物合法處理投資相關費用。

因應公司持續更新產品製程及國際環境趨勢，針對未來廢棄物多樣化處理方式，預計將產生許可變更或展延等相關費用，加之國際局勢造成原物料大幅上漲，預計環保資本支出合計約28,805仟元。項目說明如下：

金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114 年	115 年	116 年
擬購置之防治污染設備或支出內容 (廢水、廢氣、廢棄物及其他方案)	*水質控制與檢測費用 *設備定期保養及更新 *空污控制與檢測 *溫室氣體減量 *廢棄物清理費用 *ISO14001 推行及管理 *廢棄物減量方案執行	*水質控制與檢測費用 *設備定期保養及更新 *空污控制與檢測 *溫室氣體減量 *廢棄物清理費用 *ISO14001 推行及管理 *廢棄物減量方案執行	*水質控制與檢測費用 *設備定期保養及更新 *空污控制與檢測 *溫室氣體減量 *廢棄物清理費用 *ISO14001 推行及管理 *廢棄物減量方案執行
預計改善實況	1. 符合環保法規之要求 2. 持續改善及污染減量	1. 符合環保法規之要求 2. 持續改善及污染減量	1. 符合環保法規之要求 2. 持續改善及污染減量
金 額	28,805	28,805	28,805

五、勞資關係：

(一)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 員工福利措施

- (1)建立年終獎金及分紅制度，使同仁利益與公司利益結合，共創卓越績效。
- (2)本公司依法成立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對正式聘用員工訂有退休辦法，退休金係每月按員工薪資總額百分之二提撥退休準備金，並存入台灣銀行專戶保管，新制人員退休金係每月按員工薪資總額百分之六提撥，存入勞保局依個人姓名，身分證字號及出生年月日所據之專戶中。
- (3)增強各項福利措施，興建員工宿舍、交誼廳及員工餐廳等，以謀求同仁最佳福利。
- (4)每年舉辦員工旅遊或發放代金，三節發送禮品或代金，尾牙舉辦聚餐、摸彩，婚、喪、喜、慶各項福利補助及急難救助。另外尚有免費供應三餐、投保勞工保險、全民健康保險、團保、發放工作制服、生產獎金、介紹及久任獎金、生日禮金、員工健康檢查及講座、特約商店及托兒中心等福利措施。
- (5)本公司全體員工享有分紅配股福利，將績效與報酬充分結合。
- (6)員工之進修、訓練均依年度訓練計劃及作業上臨時性需求之訓練，由員工提出申請後依規定辦理，目前實際作業良好。
- (7)增設員工激勵辦法作業規範，對提高工作效率與實現品質目標之員工予以獎勵並發放獎金、禮品等。

2. 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

- (1)本公司業經桃園縣政府七八府社勞字第 089308 號函核准設立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依每月薪資總額百分之二提撥勞工退休準備金，並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專戶中，作為未來支付職工退休金準備之用，惟前述員工退休計畫已於民國 105 年間陸續結清員工服務年資後，公司目前已無提撥之義務。該專戶賸餘款已於民國 110 年 2 月領回，並予以註銷。
- (2)勞工退休金條例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施行，並採確定提撥制。實施後員工得選擇適用「勞動基準法」有關之退休金規定(舊制)，或適用該條例之退休金制度(新制)並保留適用該條例前之工作年資(保留舊制年資)。對適用退休新制之員工，本公司每月提撥員工薪資 6%至員工個人退休金專戶，員工亦可依個人意願自提退休金。

- (3)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本公司員工年滿 60 歲得請領退休金，工作年資滿 15 年，得選擇請領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工作年資未滿 15 年，應請領一次退休金。退休申請程序及條件均以不低於法令規定辦理。
- (4)大陸子公司按當地法令，每月依當地員工薪資總額之一定比率提撥養老保險金。每位員工之退休金由當地政府統籌按月提撥外，無進一步義務。
3. 員工教育訓練：依教育訓練程序辦理員工教育訓練，並針對人員身分實施新進人員教育訓練與在職教育訓練。

113 年度教育訓練

訓練類別	參與人次	課程時數	平均課程滿意度	課程通過率
新人訓練	54	680	95%	100%
專業訓練	556	1818.5	92%	100%
管理訓練	848	3161	93%	100%
法定訓練	12	144	-	100%

*新人訓練主題包含：公司介紹、人事規章、資訊安全、安全衛生、環境安全、PCB 全流程述。

*專業訓練包含：永續管理、碳盤查、IPC-A-600、VDA6.3、IATF16949。

*管理訓練包含：各單位管理及實務課程。

*法定訓練包含：董監事管理課程、會計主管課程、稽核人員課程、輻射管理人員、能源管理、防火管理員(法定課程為外訓課程，無滿意度可查)。

4. 勞資協議情形

由於本公司一向注重員工福利，故歷年來勞資關係和諧，最近三年度均未發生勞資糾紛，亦未因而蒙受損失。

5. 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

本公司訂有「員工行為守則作業規範」、「安全衛生管理程序」等規範維護員工權益及健康，並設有檢舉信箱、性騷擾防治申訴處理辦法及進行員工滿意度調查等，溝通管道順暢。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

本公司之勞工檢查結果違反勞動基準法事項如下，未來可能發生罰鍰估計為新台幣 20 萬元，因制度設計及成本考量，將視營運狀況予以調整。

處分日期	處分字號	違反法規條文	違反法規內容	處分內容
113.11.01	府勞條字第 1130300659 號	勞動基準法第 24 條第 1 項	僱主延長勞工工作時間者，其延長工作時間之工資，依下列標準加給： 一、延長工作時間在二小時以內者，按平日每小時工資額加給三分之一以上。 二、再延長工作時間在二小時以內者，按平日每小時工資額加給三分之二以上。 三、依第三十二條第四項規定，延長工作時間者，按平日每小時工資額加倍發給。	罰鍰 15 萬元

六、資通安全管理

(一) 敘明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資通安全政策、具體管理方案及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等。

本公司及子公司資通安全風險管理由總管理處統籌、制定並執行。公司訂有「資通安全政策及管理辦法」，以強化本公司資通安全組織、確立資訊人員權責、推行資通安全管理工作、確保資訊資產，以期整體資訊業務順利進行。資通安全範圍共分十大項，業務分工如下：

1. 資通安全政策制定及評估：由資訊安全組織負責。
2. 資通安全組織及權責：由人事、稽核、及資訊單位負責。
3. 資訊資產分類與控管：由資訊及財產管理單位負責。
4. 人員安全管理：由人事及資訊單位負責。
5. 實體及環境安全管理：由資訊單位負責。
6. 通訊與作業管理：由資訊及業務單位負責。
7. 存取控制：由資訊及業務單位負責。
8. 系統開發與維護：由資訊單位負責。
9. 營運持續管理：由資訊單位負責。
10. 資通安全防護設備：由資訊單位負責。

(二) 列明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重大資通安全事件所遭受之損失、可能影響及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此情形。

七、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迄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中期借款	合作金庫銀行-東台北分行	109/08/11~114/08/11	抵押借款	無特殊限制條款
短期借款	合作金庫銀行-東台北分行	113/11/13~114/11/13	抵押借款	無特殊限制條款
短期借款	台灣銀行-桃園分行	113/02/18~114/02/18	抵押借款	無特殊限制條款
中期借款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延平分行	109/08/19~114/08/19	信用借款	無特殊限制條款
短期借款	板信商業銀行-桃鶯分行	114/01/03~115/01/03	信用借款	無特殊限制條款
中期借款	板信商業銀行-桃鶯分行	114/01/03~117/01/03	信用借款	無特殊限制條款

伍、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評估風險事項

一、合併財務狀況

項目 \ 年度	113 年度	112 年度	差 異	
			金額	%
流動資產	725,133	877,192	(152,059)	(1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及使用權資產	360,082	371,629	(11,547)	(3)
其他資產	91,284	54,812	36,472	67
資產總額	1,176,499	1,303,633	(127,134)	(10)
流動負債	221,067	174,567	46,500	27
非流動負債	16,933	40,996	(24,063)	(59)
負債總額	238,000	215,563	22,437	10
股本	1,661,228	1,661,228	0	0
資本公積	474	474	0	0
其他權益	(22,580)	(26,489)	3,909	(15)
保留盈餘	(700,623)	(547,143)	(153,480)	28
股東權益總額	938,499	1,088,070	(149,571)	(14)
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差異達 20%說明： 1. 其他資產：主要係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增加所致。 2. 流動負債：主要係透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增加所致。 2. 非流動負債：主要係短期借款增加所致。 3. 保留盈餘：主要係因虧損所致。				

二、合併財務績效

(一)經營結果比較分析

項 目 \ 年 度	113 年度	112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營業收入	481,720	496,577	(14,857)	(3)
營業毛利(損)	(94,413)	(61,489)	(32,924)	54
營業(損)益	(191,153)	(150,299)	(40,854)	27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41,031	16,126	24,905	154
稅前淨利(損)	(150,122)	(134,173)	(15,949)	12
本期淨利(損)	(153,391)	(135,956)	(17,435)	13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3,820	1,779	2,041	115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149,571)	(134,554)	(15,017)	11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0	377	(377)	(100)

註：113 年度及 112 年度之財務績效以合併財務資料填列。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1. 營業毛損、營業淨損之變動：營業收入較去年減少 3%；營業成本相較去年增加主要係提列存貨跌價損失、電費上漲、薪資費用增加所致；故營業毛損的變化，主要來自於成本的增加所致；營業淨損同上述。
2. 營業外收支淨額之變化：主要係因外幣兌換利益增加所致。
3. 本期淨損、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變動：本期淨損增加，主要係因營業外收支淨額減少所致。
4.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之變動：主要係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增加。
5.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變動：主要係子公司股權變動所致。

(二)營業毛利變動分析：

同上述(一)1. 營業收入、營業毛損、營業淨損之變動。

(三)預期未來一年度銷售數量及其依據與公司預期銷售數量得以持續成長或衰退之主要影響因素：

1. 預期未來一年度銷售數量：220 萬平方英尺(含商品買賣銷售數量)
2. 公司預期銷售數量得以持續成長或衰退之主要影響因素：
本公司產品主要應用於車載系統、動力驅動、工業控制、儲能設備、LED 照明等高功率/高導熱裝置產業，複合型電路板，則為利基型市場導向。據此評估公司之利基點以及市場發展趨勢說明如下：
(1) MCPCB 鋁/銅基板：高散熱型產品，預計銷售持續成長。
(2) FR4 多層電路板產品：傳統 FR4 多層電路板，由於市場價格競爭激烈，預期銷售微幅下跌。
(3) DBC 覆銅陶瓷基板：屬於功率半導體模組載板，由於電動車成長減緩因素，導致市場價格極度競爭，佳總 DBC 產品將以工業用為主要銷售方向，預期業績將持續成長。
(4) 複合型電路板：主要針對功率/通訊模組應用市場，普遍應用內埋技術及 HDI 技術，預期將有不小幅度的成長。

三、合併現金流量

(一) 最近二年度流動性分析：

年 度 項 目	113 年度	112 年度	增(減)比例(%)
現金流量比率	0%	0%	0%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0%	0%	0%
現金再投資比率	0%	0%	0%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因淨營業現金流量為負數，故現金流量允當比率、現金再投資比率分析不適用。

(二) 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臺幣仟元

期初現金餘額 (1)	預計全年來自營業活動 淨現金流量 (2)	預計全年現金流(出)入 量(3)	現金剩餘額 (不足)數額 (1)+(2)+(3)	預計現金不足額 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理財計劃
223,681	8,897	47,886	280,464	—	—

1. 未來一年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1)營業活動：預估 114 年來自營業活動現金流量變化不大。

(2)投資及籌資活動：114 年度預計處分投資利益，故投資及籌資為淨現金流入。

2. 預計現金不足之補救措施及流動性分析：無。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本公司最近年度並無資本支出超過實收資本額 5%或新台幣壹億元以上之支出項目。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一)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本公司轉投資政策係以提升本身產品及市場競爭力以提升投資報酬為準。

(二)轉投資獲利分析

113 年 12 月 31 日

說明 項目	帳面金額	政策	獲利或虧損之 主要原因	改善計畫	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PSC ENTERPRISE CO., LTD.	50,095	貿易	買賣獲利	持續開發新客戶以提升獲利。	審視市場、產業發展情形適時評估調整。
(香港)恆利隆貿易有限公司	19,420	控股及貿易	認列轉投資深圳佳總開發有限公司利益		
樸御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4,508	不動產投資	處分投資利益		
香港佳泰電子有限公司	6,324	銷售據點	買賣獲利		
深圳佳總開發有限公司	17,034	銷售據點	買賣獲利		

六、風險事項應分析評估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下列事項：

(一)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 利率變動方面

項目	113 年		112 年	
	金額	占營收比重	金額	占營收比重
利息收入	12,638	2.62%	16,587	3.34%
利息費用	(1,024)	-0.21%	(1,241)	0.25%
小計	11,614	2.41%	15,346	3.09%

113 年度利息收支淨額佔本公司營收之比重約為 2.41%，比例相對較小；依據 113 年底固定收益投資及浮動利率借款之公允價值變動為計算基礎，並假設持有一個季度。利率每變動一碼(0.25%)，影響損益減少/增加分別為(263)仟元/263 仟元，故利率之變動對本公司損益之影響應不重大。考量本公司未來發展仍需投入大量之營運資金，為避免未來利率上揚，本公司定期評估銀行借款利率，並與銀行密切聯繫以取得較優惠的借款利率，並關注利率之變化，取得最佳之資金成本。

2. 匯率變動方面

項目	113 年		112 年	
	金額	占營收比重	金額	占營收比重
匯兌利益	20,587	4.27%	3,377	0.68%
匯兌損失	-	0.00%	-	0.00%
小計	20,587	4.27%	3,377	0.68%

本公司產品銷售收入約 23%以外幣為計價單位，而部分原物料、機器設備之採購亦以外幣計價，在外幣資產及負債互抵，產生部分自然避險之效果，差額部份，本公司於必要時採取避險交易(如遠期外匯)，藉以規避匯率波動之風險；或為避免因匯率變動造成外幣資產價值減少及未來現金流量之波動，使用短期借款來規避匯率風險。財務人員隨時搜集有關匯率變化資訊，並參閱銀行及投資機構提供之金融財經資訊，以即時掌握匯率動態、隨時調節所持有之外幣部位。

匯率訂有明確的避險外匯操作策略及嚴密控管流程以監視外匯變動情形，做好外幣部位管理以減少匯率變動造成之衝擊。

3. 通貨膨脹方面

最近年度之通貨膨脹，對本公司之損益並無重大影響。近期原物料因缺料造成價格上漲，本公司隨時觀察原物料市場價格波動，並與供應商及客戶保持良好互動關係，以降低通貨膨脹的影響。

(二)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1. 本公司無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交易。
2. 資金貸與他人：係以貸與本公司轉投資持股達百分之二十以上之公司，或有業務往來因營運週轉需要而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並依本公司所訂定之「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執行。
3. 背書保證：本公司背書保證之對象為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並依本公司所訂定之「背書保證辦法」執行。
4. 衍生性商品交易：本公司未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如有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將依本公司所訂定之「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執行。

(三)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1. 未來研發計畫

1. 針對複合型電路板，增加產品結構變化，擴大市場應用範圍。
2. 針對 DBC 氮化鋁覆銅陶瓷基板，優化製程條件，提高良率及產品信賴度。

未來研發計畫如下：

主要產品別	研發計劃名稱	量產時程	研發計劃內容	研發成功的主要因素	研發計劃目前進度	預估投入經費
複合型電路板	3D 堆疊電路板	114 Q3	1.高縱橫比填孔電鍍製程開發 2.電子零件內埋技術開發	客戶端產品驗證問題資訊回饋	1.完成度 60%	1500 萬
DBC 氮化鋁覆銅陶瓷基板	氮化鋁 DBC 製程優化	114 Q3	1.氮化鋁 DBC 製程優化 2.氮化鋁表面塗層材料開發	與工研院簽約長期合作	1.完程度 85%	600 萬

2. 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預估為營收之百分之三。

(四)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無。

(五)科技改變(包括資通安全風險)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1. 本公司隨時掌握市場變化並調整產品政策，找出對公司有利方向進行銷售，以因應科技發展及產業變化，做好風險管理，以降低對公司之影響。
2. 本公司持續投入資源於資通安全事務，每年會適度增加預算進行軟硬體設備的更新與強化，包含防火牆、防毒軟體、防駭與入侵偵測等，並積極強化投入端點分析的防護。另外在提升資通安全意識與個人資料保護方面，全面進行新進人員資通訊安全及個人資料保護之教育訓練課程，在發現可疑郵件與行為時立即通告資訊單位人員加強注意，在資安大環境的趨勢下，本公司將加入資安聯盟組織(TWCERT/CC)，針對國內最新資安風險進行必要之防護機制，目前在本公司致力投入資通安全資源下，目前並無因資通安全事件對本公司造成財務業務重大影響。
3. 有關公司資通安全風險評估分析說明如下：

資安風險評估重點計有：(1)資訊架構檢視、(2)網路活動檢視、(3)網路設備、伺服器及終端機等設備檢測、(4)網站安全檢測、(5)安全設定檢視、(6)郵件社交工程演練、(7)遠距辦公資安風險檢視等作業項目。各項主要檢測項目與執行方式分述如後：

(1)資訊架構檢視

A. 檢視設備架構之妥適性

針對網路架構之配置，檢視其妥適性，評估是否存有可能之風險，如有，則採取必要之因應措施。評估資訊安全管理中各項流程的安全控制，衡量目前安控機制設計的有效性，針對資訊安全管理之妥適性、網路拓模配置之合理性、防火牆對外連結點之安全管控現況、網路設備與主機之控管方式等等，依網路架構、主機佈署、防火牆規則及權限控管機制。

B. 檢視單點故障之最大衝擊與風險承擔能力

評估衝擊是否在風險承受度內，若否，研議與執行改善之方案。

C. 檢視對於持續營運所採取相關措施之妥適性

檢視相關措施之架構與維運機制是否存在單點失效之風險，及針對業務持續運作之妥適性進行風險分析，並提出資訊架構安全評估之結果與建議。

(2)網路活動檢視

A. 檢視設備之存取紀錄及帳號權限

檢視網路設備、資安設備及伺服器之存取紀錄、帳號權限之授予與監控機制是否符合內控作業規範；以最小權限原則清查該等設備之帳號權限及存取紀錄，識別異常紀錄與確認警示機制。

B. 檢視資安設備之監控紀錄

確認資安設備(如：防火牆、入侵偵測系統、防毒軟體等)相關設定之正確性，檢視資安事件監控相關紀錄、通報警示訊息之處理流程，識別異常紀錄與確認警示機制，確保監控機制之有效性。

C. 檢視網路封包之連線

佈署網路流量封包側錄工具(如：Riverbed、NIKSUN)擷取內部網路流量，檢視網路封包是否存在異常之連線，或有異常網域名稱解析伺服器(Domain Name System Server, DNS Server)查詢之情形；蒐集網際網路閘道端防火牆與代理伺服器之連線紀錄，分析並比對內部主機是否有連接至中繼站之連線或符合網路惡意行為之特徵。

(3) 網路設備、伺服器及終端機等設備檢測

A. 弱點掃描與修補作業

定期或適時辦理網路設備、伺服器及終端機的弱點掃描，並針對所發現之弱點進行改善、修補作業。評估弱點掃描作業之範圍、作業模式及弱點改善計畫與修補情形，針對掃描結果提出評估建議，重點在於找出架構中可能存在的弱點與漏洞，予以改善及修補，降低整體之資安風險。

B. 惡意程式檢測

使用惡意程式檢測工具(如：XecProbe、Fireeye HX)針對終端機及伺服器是否存在惡意程式進行檢測，包括：具惡意行為之可疑程式、不明連線之可疑後門程式、植入一個或多個重要系統程式之可疑函式庫、非必要之不明系統服務、具隱匿性之不明程式及駭客工具等。檢測工作包含：辨別惡意程式、檢視惡意程式與系統紀錄之關聯性、分析惡意程式之網路連線行為與特徵，可先在測試及 OA 環境執行，待確認不影響業務運作，再佈署至營運環境進行檢測。如發現異常，須立即改善，並於改善後執行複查。

C. 密碼及其保護機制檢測

檢測系統帳號之登入密碼，其複雜度是否符合內控規範原則；檢視外部連接，如：檔案傳輸(File Transfer Protocol, FTP)、資料庫連線等，密碼之儲存保護機制與存取控制，以及檢視前揭各項相關規則之設定。

(4) 網站安全檢測

A. 針對網站進行滲透測試

滲透測試分為資料蒐集、資訊分析、目標滲透等三個步驟；執行方式則模擬駭客攻擊行為，利用安全檢測工具(如：Nessus、Nmap、Ixia BreakingPoint)，針對開放外部連結之網站進行滲透測試，俾利儘早發現網站暴露於外之弱點，並進行修復。

B. 針對網站進行掃描

針對網站進行弱點掃描、程式原始碼掃描或黑箱測試；使用檢測工具(如：WebInspect、Checkmarx)評估網站作業系統、網站服務及應用程式，識別、追蹤及修復軟體原始碼在技術上與邏輯方面的安全漏洞，確實掌握及改善隱藏的弱點風險與設計缺陷。

C. 檢視網站目錄及網頁之存取權限

檢視對外提供服務之網站目錄及網頁，是否確實執行權限回收及納管作業，不符者修正之。

D. 檢視授權連線運作情形

檢視系統是否有授權連線遭挾持、大量未驗證連線耗用資源、資料庫死結(deadlock)、CPU 異常耗用、不安全例外處理及不安全資料庫查詢命令(包括無限制條件及無限制筆數)等情況。檢視網站目錄權限設定規則與存取紀錄，確認啟用資料庫死結偵測設定，以及檢視相關網頁置換防護與資料庫資源監控機制是否健全。

(5) 安全設定檢視

A. 伺服器安全性原則設定

檢視伺服器(如：網域服務 Active Directory)有關「密碼設定原則」與「帳號鎖定原則」之設定，透過工具分析及人工作業，檢視相關網域安全性原則設定是否符合內控規範。

B. 防火牆連線設定

使用防火牆連線規則管理工具(如：FireMon、tuffin)檢視防火牆連線規則，確認未開啟具安全性風險或非必要之通訊埠；以及檢視防火牆運作情形，包括連線設定是否有安全性弱點等。

C. 存取限制與帳號管理

檢視系統之存取限制(如：存取控制清單 Access Control List)及特權帳號管理是否妥適；以人工方式，檢視帳號權限清單是否與工作項目表相符，並測試其相關存取權限。

D. 軟體更新

利用資產管理系統與弱點掃描報告，蒐集 windows、office、SQL server 更新資訊，據以檢視作業系統、防毒軟體、辦公軟體及應用軟體等之更新設定及更新狀態，確認符合現況。

E. 金鑰之儲存保護機制與存取控制

檢視金鑰之儲存保護機制與存取控制是否符合內控規範。

(6) 郵件社交工程演練

針對資訊作業人員，於內部安全監控範圍內，寄發演練郵件，測試、宣導及強化資通安全教育。主要評估項目為：

A. 郵件內容與附件檔案

B. 郵件派送時間及方式

C. 郵件開啟率及點閱率

後續改善機制演練目標主要在於讓同仁瞭解使用電子郵件之風險，提高同仁防範社交工程攻擊之危機意識，持續演練以降低社交工程攻擊所造成之風險，進而達到保護客戶資料及重要營運資訊與服務之目的。

(7)遠距辦公資安風險檢視

新型冠狀病毒（COVID-19）疫情持續擴大，公司提供員工彈性的工作方式是當務之急。公司藉由取消海外出差與大型活動、分區分批辦公、部分員工居家辦公等措施降低衝擊，不過，開放遠端連線將增加資料被竊取或被監視的風險。公司建立「遠距工作」機制時，需強化「網路安全、設備監控、資料保護、平台機密性」資安防護，以兼備防範疫情與維持公司營運之目標。分三個面向應變管理新思維：面對全球防疫總動員，公司應就「技術、流程、人員」三面向優化應變管理思維，提升公司網路安全防護策略之成效。

A. 技術面：強化網路監控機制

「防火牆」是公司規劃網路防護的第一關卡，除了設定裝置或 IP 限制，也應針對遠距工作的流量進行監控、攔截和分析；我司因已建置虛擬專用網路（VPN），也應檢視是否須建立專有加密通道，並確認加密強度和憑證管理。然而，面對疫情公司的人手、資源等各項短缺，建議公司可透過外部風險諮詢顧問來強化資安防護措施有效性。

B. 流程面：多層存取與緊急應變

存取權限設定愈寬鬆對員工便利程度愈大，但資料外洩的風險也隨之提升，建議應依據資料機敏等級與緊急程度建立多層次存取機制，並導入跳板機制（如：限制外部遠端連線僅限連入辦公室網段之中繼個人電腦主機）與強化身份認證。同時，公司應預先規劃異常事件因應流程，並需強化對外與員工溝通，以兼顧公司營運和資安保護。

C. 人員面：強化網路安全認知

災難事件發生時，不肖人士可能趁亂發起惡意攻擊，因此，緊急狀況中的安全認知宣導極為重要。公司應培養員工具備保護數據資產、辨識安全威脅和高風險行為的能力，而由於現今疫情在控制範圍未造成社區感染，公司應基於工作型態與風險承受程度，準備好緊急應變措施，不建議大幅度變更架構。

資安風險評估之結論

網路環境的普及與開放式網路系統的便捷，致以網路為基礎的應用越來越多，然而惡意攻擊手法日新月異，對於網路服務提供者與使用者而言，隨時防範與應戰勢在必行，各公司資訊部門在資訊安全防護上也面臨前所未有的挑戰。為此，資安風險評估作業，益顯其重要性與務實性，透過各項檢測項目之執行，分析系統與內控安全規範要求之差距揭露系統在既有網路安全架構下

所潛藏之風險，嗣據以改善，使風險最小化，以維護系統安全地持續運作，故目前公司資訊安全在以上評估重點之執行下，並無立即的資安風險危害。

(六)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無。

(七)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八)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九)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本公司並無進、銷貨超過營收或進貨淨額之百分之三十以上情形。本公司積極研發客製化之產品，開拓國內外相關產業客戶，藉以分散營收來源，亦可降低受單一客戶景氣影響之風險。

(十)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及風險及因應措施：隨時掌握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的股權變動情形，最近年度無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情事，故對本公司並無重大影響。

(十一)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十二)訴訟或非訟事件：

1. 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無。

2. 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無。

(十三)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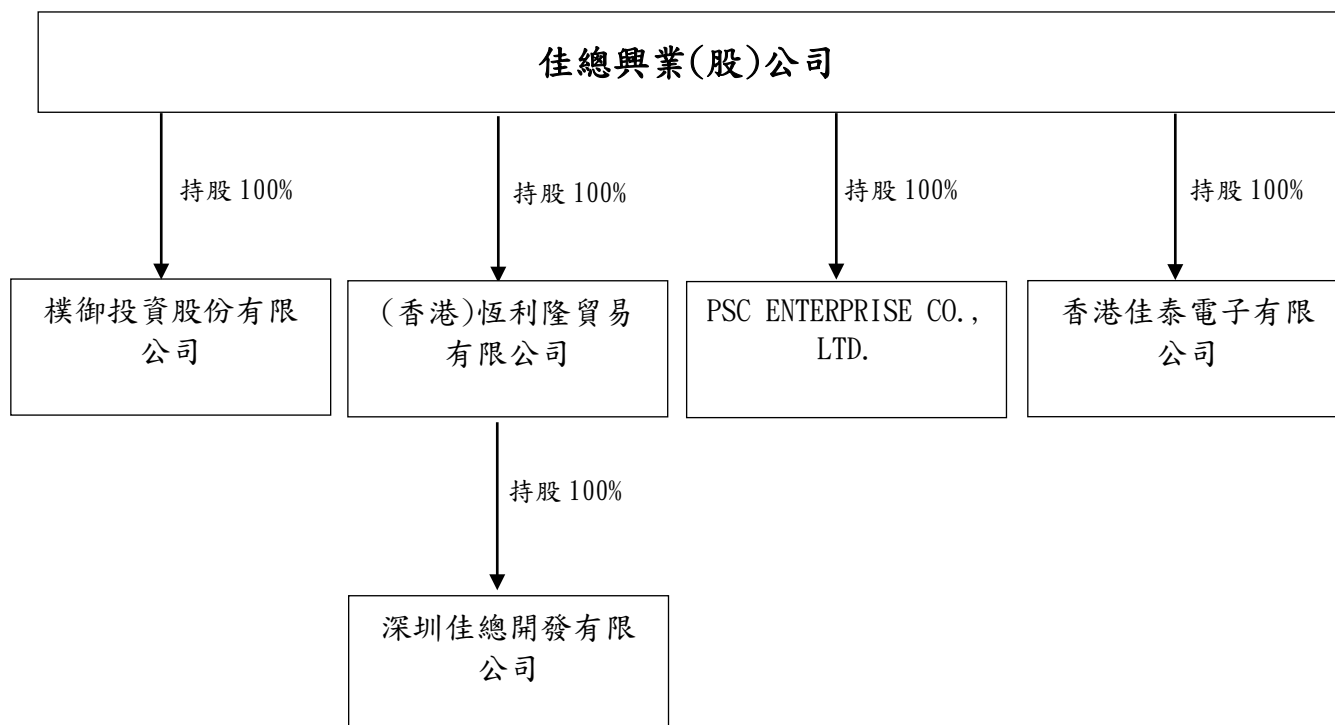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陸、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

1. 關係企業組織圖：



2. 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PSC ENTERPRISE CO., LTD.	100.07.05	Unit 25, 2nd Floor, Nia Mall, Saleufi Street, Apia, Samoa.	USD9,725,000	PCB 買賣
香港佳泰電子有限公司	99.12.10	Room 1204, Yu Sung Boon Bldg., 107-111 Des Voeux Road Central, Hong Kong	USD10,000	PCB 買賣
(香港)恆利隆貿易有限公司	97.01.28	FLAT/RM 6 16/F WORKINGBOND COMMERCIAL CENTRE 162-164 PRINCE EDWARD ROAD WEST MONGKOK	HKD1,106,222	PCB 買賣
深圳佳總開發有限公司	108.07.17	深圳市龍崗區龍崗街道新生社區恒昌路3號3層	USD140,000	PCB 買賣
樸御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07.03.02	桃園市桃園區大林里興邦路39-4號	NTD20,000,000	一般投資及不動產租售

註1. 資產負債表日兌換率如下：美金(USD)1元=新台幣32.785元，人民幣(RMB)1元=新台幣4.5608元。

3. 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其相同股東資料：無。

4. 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主要包括：

(1) 本業：印刷電路板之製造、加工、及買賣業務。

(2) 一般投資及不動產買賣業務。

5. 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單位：股；%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	持股比例
PSC ENTERPRISE CO., LTD.	董事	佳總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承安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曾繼立	9,725,000	100%
香港佳泰電子有限公司	董事	佳總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承安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曾繼立 曾繼立	10,000 —	100% —
(香港)恆利隆貿易有限公司	董事	佳總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承安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曾繼立 曾繼立	1,106,222 —	100% —
深圳佳總開發有限公司	董事	曾繼立	—	—
樸御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佳總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曾繼立	2,000,000	100%

6. 關係企業營運狀況

單位：新台幣仟元，每股盈餘(虧損)(元)

截至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止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 總值	負債 總額	淨值	營業 收入	營業 利益	本期損益 (稅後)	每股盈餘 (虧損)(元)
PSC ENTERPRISE CO., LTD.	329,006	77,786	27,691	50,095	77,008	5,096	7,132	0.73
香港佳泰電子有限公司	7,142	10,140	3,816	6,324	16,111	916	1,103	不適用
(香港)恆利隆貿易有限公司	4,536	19,420		19,420		-85	7,846	不適用
深圳佳總開發有限公司	4,339	29,481	12,446	17,034	43,321	7,920	7,826	不適用
樸御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0,000	24,994	486	24,508	0	-148	177	0.09

註 1：資產負債表兌換率如下：美金(USD)1 元=新台幣 32.785 元，人民幣(RMB)1 元=新台幣 4.5608 元，
損益表兌換率如下：美金(USD)1 元=新台幣 32.112 元，人民幣(RMB)1 元=新台幣 4.5099 元。

(二)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佳總(5355)/財報資訊/電子書

https://doc.twse.com.tw/pdf/202404_5355_A11_20250328_132008.pdf

(三) 關係報告書：不適用。

二、113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三、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柒、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本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之事項：無。

佳總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承安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曾繼立

